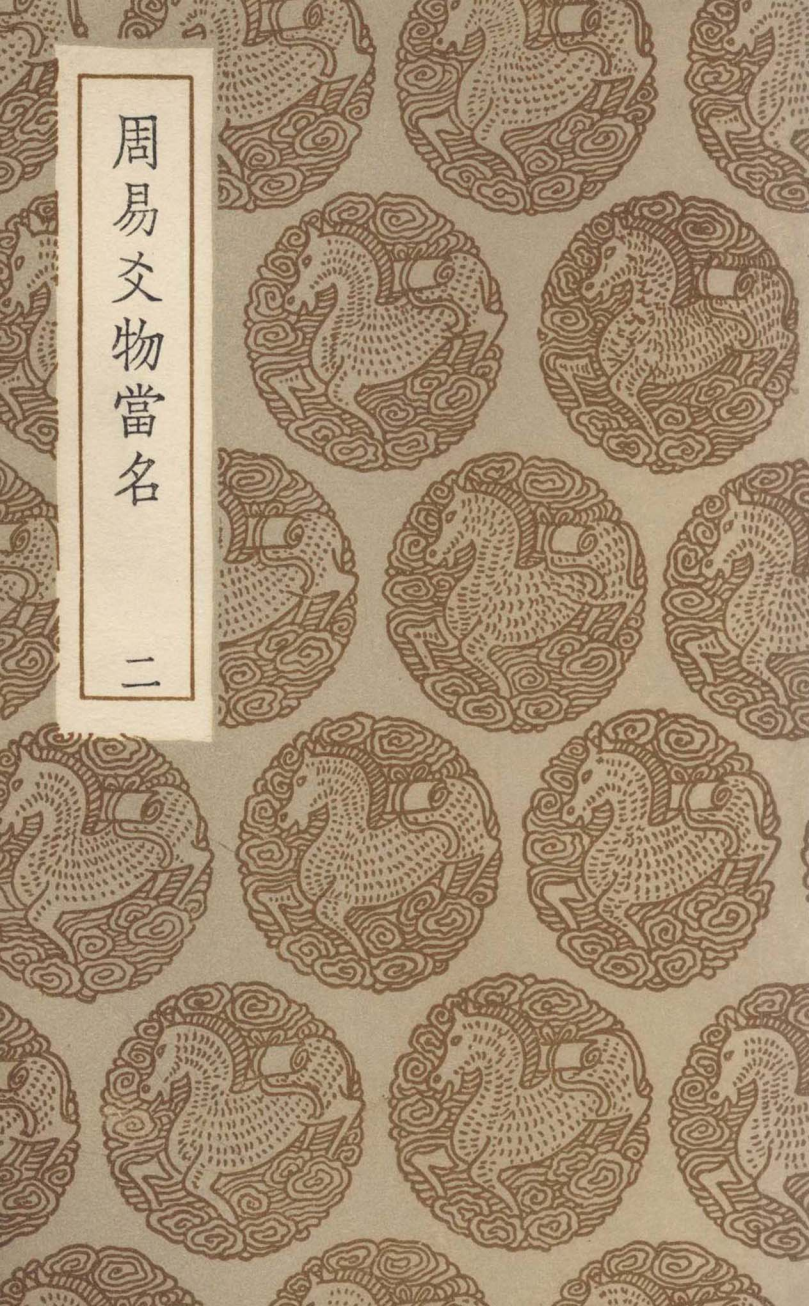


周易文物當名

二







周易交易物當名

(二)

黎遂球撰

王雲五主編  
叢書集成初編  
周 易 交 易 物 當 名  
冊 二

中華民國二十五年十二月初版

平

撰 者 黎 遂 球

發 行 人 王 雲 五  
上海河南路

印 刷 所 商 務 印 書 館  
上海河南路

發 行 所 商 務 印 書 館  
上海及各埠



# 周易爻物當名卷二

## 下經

三三咸卦 艮下兌上

初六咸其拇。

艮爲指。上互巽爲股。其下爲拇。咸之下故也。○其於變爲革。鞏用黃牛之革。不變爲蒙。發蒙。利用刑人。用說桎梏以往吝。

六二咸其腓。凶。居吉。

巽股之下。柔者爲腓。動故凶。居而不動則吉。艮止爲居。○其於變爲大過。枯楊生稊。老夫得其女妻。无不利。不變爲頤。顛頤。拂經於邱頤。征凶。

九三咸其股。執其隨。往吝。

互巽爲股。艮爲手。故稱執。互於四爲股。故隨。往變爲萃。故吝。澤中有雷爲隨。艮震之反。三其主。故爲執隨也。○其於變爲萃。萃如嗟如。无攸利。往无咎。小吝。不變爲大畜。良馬逐利艱貞。曰閑輿衛。利有攸往。九四貞吉。悔亡。憧憧往來。朋從爾思。

變爲蹇。故貞斯吉而悔亡。卦上下之間故爲往來。又蹇有往來之稱。不貞而往來爲憧憧。卦三陽相聚。四居其中爲朋從。下互巽善入爲思。以其往來故稱爾。○其於變爲蹇。往蹇來連。不變爲睽。睽孤。遇元夫。交孚。厲无咎。

九五。咸其脢。无悔。

人一身皆繫於背。卦諸爻皆主於五。故爲脢。又下艮爲背。故五爲脢。變絲小過。故雖脢而无悔。○其於變爲小過。密雲不雨。自我西郊。公弋取彼在穴。不變爲中孚。有孚攣如。无咎。

上六。咸其輔頰舌。

兌爲口舌爲輔頰。○其於變爲遯。肥遯。无不利。不變爲臨。敦臨。吉。无咎。

咸皆變爲損。其交卦亦爲損。初二四五上之變。爲革。爲蹇。爲遯。爲大小過。皆非美稱。唯三爲萃。然執隨吝焉。是以君子爲居爲貞。不然。脢猶无悔。是以感之爲道。主受不主往。故憧憧往來。思是從焉。貞也乎哉。大哉。咸之貴止也。斯无虞於損矣。是故陰陽皆用少爲不變。故以少男少女爲下經之始。卽上經之乾坤也。繼之以恆。長男長女。又乾坤相交之始也。夫感斯交。交斯恆。聖人知其不能无然。是以制爲婚姻。故易下首咸。詩風首以關雎。其道甚大。君子觀於妹喜妲己。褒姒。而後思淑女之可風。觀於五之變。弋在穴而不能爲雨。然後知止而悅之。取女爲吉。

初六。浚恆。貞凶。无攸利。

巽人爲浚。變而能壯。故貞則凶。无攸利。事之不可以恆理執也。固然。○其於變爲大壯。壯於趾。征凶。有孚。不變爲觀。童觀。小人无咎。君子吝。

九二。悔亡。

變繇小過。過而小故。悔。恆則不過。故亡。所謂君子之過。其更也。人皆仰之。○其於變爲小過。過其祖。遇其妣。不及其君。遇其臣。无咎。不變爲中孚。鳴鶴在陰。其子和之。我有好爵。吾與爾靡之。

九三。不恆其德。或承之羞。貞吝。

巽爲進退。爲不果。其究爲躁。故三當其上。爲不恆其德。巽爲臭。故羞。三之所以爲巽者。以承爻陰也。故稱承。繇不恆。故稱或。貞非吝。不恆。故吝。變則爲解。夫解三亦吝。故知不恆之吝甚矣。○其於變爲解。負且乘。致寇至。貞吝。不變爲家人。家人嗃嗃。悔厲吉。婦子嘻嘻。終吝。

九四。田无禽。

下巽爲鷄。故稱禽。四動而上。故无。巽又爲鶴。四互兌爲澤。加震爲木。田於藪澤之間焉。○其於變爲升。王用亨於岐山。吉。无咎。不變爲无妄。可貞。无咎。

六五。恆其德。貞。婦人吉。夫子凶。

五恆之主。故言其貞。巽爲婦人。震爲夫子。巽德入。故貞吉。震德動。故貞凶。其變大過。老婦士夫。故婦人

以貞爲吉。然而寧過不貞者。夫子之道則有時然。○其於變爲大過。枯楊生華。老婦得其士夫。无咎无譽。不變爲頤。拂經。居貞吉。不可涉大川。

上六振恆凶。

雷風之極故振。恆振故凶。○其於變爲鼎。鼎玉鉉。大吉。无不利。不變爲屯。乘馬班如。泣血漣如。恆皆變爲益。其交卦亦爲益。是故君子不貴苟言乎恆。爲浚爲振則凶。爲婦人則凶。是故田之得禽。恆理也。而或以无矣。君子是以補過則无悔。雖然。不恆實羞。故象曰利貞久於其道。三之貞貞而不恆。五之貞恆非其道。二者皆譏。是故益之象。以見善則遷。有過則改。

三三遯卦 艮下乾上

初六遯尾厲。勿用有攸往。

初爲尾。尾故厲。在遯故也。艮止故勿用有攸往。○其於變爲同人。同人於門。无咎。不變爲師。師出以律。否臧凶。

六二執之用黃牛之革。莫之勝說。

坤爲黃。爲牛。艮一陽止乎其外爲革。艮爲手故執。又止故莫說。○其於變爲姤。包有魚。无咎。不利賓。不變爲復。休復吉。

九三係遯。有疾厲。畜臣妾吉。

艮止之主故係互巽風山風爲蠱故有疾厲艮止故畜艮爲閹寺故稱臣妾畜故吉遯交卦爲大畜三其艮之主在遯畜二陰爲臣妾在大畜則爲畜乾矣又三遯斯爲否故於其係也則以畜望之○其於變爲否包羞不變爲泰无平不陂无往不復艱貞无咎勿恤其孚於食有福

九四好遯君子吉小人否

互下巽和婉善入爲好遯漸之變退可復進故君子之吉著小人否者以爻變陰爲漸君子退恐小人乘之托之乎漸○其於變爲漸鴻漸於木或得其桷无咎不變爲歸妹歸妹愆期遲歸有時

九五嘉遯貞吉

遯之主也乾二畫爲亨故嘉其變爲旅故貞斯吉當位而應遯而亨也○其於變爲旅射雉一矢亡終以譽命不變爲節甘節吉往有尙

上九肥遯无不利

上陽實爲肥遯而肥故无不利○其於變爲咸咸其輔頰舌不變爲損弗損益之无咎貞吉利有攸往得臣无家

遯皆變爲臨其交卦爲大畜是故以不惡而嚴非爲遯爲臨也曰黃牛曰畜曰好曰肥皆是也人主知之乃尙乎嘉賓者何禮也禮也者體也行禮以明體斯小人無從狎肆而爲之君子者亦不至於無所坊表以自立因之有壯頰卽戎之凶不然徒與望輕之臣欲有所舉動鮮不爲災說在乎昭公之旅於



乾侯。故遯尾者勿用。有攸往。旨哉。五變爲旅。初變爲師。春秋之事。易皆有之。

三三 大壯 乾下震上

初九 壯於趾 征凶 有孚

震爲足。下爲趾。乾之初始於震。又卦初應上。四震主也。絲初而上。究至於剝。故征凶有孚。可數計故也。○其於變爲恆。浚恆。貞凶。无攸利。不變爲益。利用爲大作。元吉。无咎。

九二 貞吉

二變有豐蔀之嫌。壯而豐。斯昃食隨之。以其方壯。故貞則吉。○其於變爲豐。豐其蔀。日中見斗。往得疑疾。有孚發若。吉。不變爲渙。渙奔其机。悔亡。

九三 小人用壯 君子用罔 貞厲 羝羊觸藩 羸其角

小人謂陰。二陰在震體。故用壯。君子陽也。陽實陰虛。知其虛。不知其壯。故用罔。用罔故貞厲。互兌爲羊。加乾剛爲羝。震爲木。爲蒼筤竹。故稱藩。兌上加震。故觸。兌上一陰爲角。角入藩。故羸。又兌爲毀折。○其於變爲歸妹。歸妹以須。反歸以娣。不變爲漸。鴻漸於陸。夫征不復。婦孕不育。凶。利禦寇。

九四 貞吉 悔亡 藩決不羸 壯于大輿之腹

四之變爲泰。泰極而陰翩翩。幸其爲壯。故貞而不變。斯吉。其悔可亡。三互兌觸藩。四則上而動入于震。其口上開。故決不羸。坤爲大輿。爲腹。四一陽入坤。故壯於大輿之腹。又四更上一爻爲夫。故決也。夫泰

之稱美。然恐其極。故不如常壯。是以稱四之貞。○其於變爲泰。翩翩不富。以其鄰不戒以孚。不變爲否。有命无咎。疇離祉。

六五。喪羊于易。无悔。

互爲兌主。故稱羊。在震則動而上。涉于虛。故喪之于易。又五去乾。非羝矣。是以喪易。變繇夫。彼中行无咎。此喪羊。故无悔。○其于變爲夫。竟陸夫夫。中行无咎。不變爲剝。貫魚以宮人寵。无不利。

上六。羝羊觸藩。不能退。不能遂。无攸利。艱則吉。

上本藩。三四從羊言之也。上從藩言之也。動極故不能退。上窮故不能遂。不遂故无攸利。在壯故艱則吉。○其於變爲大有。自天祐之。吉无不利。不變爲比。比之无首凶。

大壯皆變爲觀。夫觀不以爲小人之卦。以是知壯之不必无凶厲也。夫壯之四陽。初與三有過壯之譏。貞吉之稱。在乎二四。以是知致諸臣之過剛。亦惟其君之易故也。夫人主易視小人。以爲不足憂者。究必傷其士類。是故初變而凌恆。二變而疑疾。三變而反歸以娣。四變而翩翩。則亦唯其君之易故也。是故五夫與剝之轉關也。可不慎與。是故君子知之。在壯而艱。是故壯之交卦。則爲无妄。妄者術。无妄者道術。則小人或得而反操之道。故吉。

三三晉卦 坤下離上

初六。晉如摧如。貞吉。罔孚。裕无咎。

上互艮止故摧其變爲噬嗑滅趾故貞斯吉應四互爲坎主中實宜孚以止乎艮故罔坤體爲裕故摧而无咎寧晉而摧毋噬嗑不行也○其於變爲噬嗑屢校滅趾无咎不變爲井井泥不食舊井无禽

六二晉如愁如貞吉受茲介福於其王母

艮止加坎險故愁其變未濟故貞斯吉離爲甲冑故稱介離有文明之瑞爲福王母以五陰爲卦主也貞故受福不然則水下火上不相交矣又其非王母也爲否○其於變爲未濟曳其輪貞吉不變爲既濟婦喪其茀勿逐七日得

六三衆允悔亡

坤爲衆又順故允允故悔亡變絲旅有焚喪之厲悔可知○其於變爲旅旅焚其次喪其童僕貞厲不變爲節不節若則嗟若无咎

九四晉如鼫鼠貞厲

艮爲鼠加坤爲鼫四互艮主故稱之變爲剝牀以膚故貞而厲彼邪黨既衆无所忌憚此大明之色厲內在然亦危矣人之視己如見其肺肝然○其於變爲剝剝牀以膚凶不變爲夬譬无膚其行次且牽羊悔亡聞言不信

六五悔亡失得勿恤往吉无不利

變繇否而晉。故悔亡。爲晉爲否。存乎五。故失得勿恤。往吉。无不利。互坎爲恤。下艮止。故勿。坎加離有濟。義。故往而吉利。是故君子小人之運。唯人主得而持之。○其於變爲否。休否。大人吉。其亡其亡。繫于苞。桑。不變爲泰。帝乙歸妹。以祉元吉。

上九。晉其角。維用伐邑。厲吉。无咎。貞吝。

離爲牝牛。故上爲角。離又爲戈兵。坤爲土。故用伐邑。下坎險。故厲。維伐邑。故吉。无咎者。變繇豫。所謂有。渝。无咎。然晉不可極。故貞亦吝。○其於變爲豫。冥豫。成有渝。无咎。不變爲小畜。既雨。既處。尙德載。婦貞。厲。月幾望。君子征凶。

晉皆變爲需。故曰。需不進也。其交卦爲明夷。晉之反也。然晉互艮。止。四爲主。繇剝而變。是一小人厄乎。衆人之進。爲愁爲摧。以此。唯於五轉移其間。故不爲否。爲晉。是故欲進者。亦允乎衆以聽之而已。不然。其極也。是爲伐邑。夫君子者。以晉爲恆理。而不知其吝。是故孔子相魯。圍成不克。亡何遂行。不以角爲。貞。是以免吝。當其圍成也。不以得位而豫之。是以无咎。是故需與明夷。在乎所以自處而已矣。

三三 明夷卦 離下坤上

初九。明夷于飛。垂其翼。君子於行。三日不食。有攸往。主人有言。

上互坎有飛鳥之象。初加二坎體不全爲垂翼。上互震足爲行。坎爲飲食。而在離中。虛爲不食。離爲日。三爻爲三。往而上爲震。震又爲決躁。故有言。三爲震主。人畫也。在下卦之上。故往則以三爲稱。○其於

變爲謙。謙謙君子。用涉大川。吉。不變爲履。素履往。无咎。

六二。明夷。夷于左股。用拯馬壯。吉。

巽爲股。互上巽體不全。爲夷于左股。又震足在故也。震爲馬。又互坎於馬爲美脊。故壯在坎險爲用拯。拯而馬壯。故吉。○其於變爲泰。包荒。用馮河。不遐遺。朋亡。得尚于中行。不變爲否。包承。小人吉。大人否。亨。

九三。明夷于南狩。得其大首。不可疾貞。

離位后天爲南。離爲甲冑戈兵。坤爲衆。爲土。又互震主。乘馬向坤爲南狩。坤爲大坎耳。離目。具焉爲首。互亦爲坎主。故不可疾。變而復。故不可貞。下卦三爻離體。故皆首稱明夷。○其於變爲復。頻復。厲无咎。不變爲姤。臀无膚。其行次且。厲无大咎。

六四。入於左腹。獲明夷之心。于出門庭。

坤爲腹。四於爻位爲心。咸之思如之。艮爲門。坤似艮而上虛。故稱出門庭。以其互震。故獲而能出。○其於變爲豐。豐其蔀。日中見斗。遇其夷主。吉。不變爲渙。渙其羣。元吉。渙有邱。匪夷所思。

六五。箕子之明夷。利貞。

箕子宗臣。下互震爲長男。而夷於坤。五得其上畫。是爲箕子。變而旣濟。是以利貞。于以見箕子之貞矣。夫剝之五。无君而稱宮人。惜其權也。明夷之五。亦无君而稱箕子。當之以德也。是故易以日月爲文。孔



子取之以成春秋。○其於變爲既濟。東鄰殺牛。不如西鄰之禴祭。實受其福。不變爲未濟。貞吉。无悔。君子之光。有孚吉。

上六。不明晦。初登于天。後入于地。

離在下。故不明。陰極。故晦。明夷與晉對。明出地上。故登。明在下。故入。初後者。著天運之恆。以警之。○其於變爲賁。白賁。无咎。不變爲困。困於葛藟。于臲臲。曰動悔。有悔。征吉。

明夷皆變爲訟。其交卦爲晉。是故其道在晦而明于上。著之使觀於日。彼且爲不明晦。則吾亦與之爲不明晦而已。然則不食何傷乎。二之拯。三之得。四之出。皆是道也。故以箕子爲主。以爲明夷也。不然而訟。君子不貴。故寧晦毋訟。晦可復明。入地者可復登天。天不可違行。夫天一生水而違行地。二生火而用晦。順逆見焉。是故水爲險。陷而火爲光明。火恆生土。以歸于地。水流就下。愈遠於天。是故離多吉而坎多凶。君子有取于火。以才師火。其取于水。則必有本。本者天也。是故箕子之貞。不爲水也。是故時當明夷。他未變而箕子先變。亦爲既濟。他皆變而箕子不變。亦爲未濟。故曰箕子之貞。明不可息也。變而水。雖有濟而明息矣。克火故也。是故日可入地。而不可以爲水所克。故曰日月之道。貞明者也。

三三家人卦 離下巽上

初九。閑有家。悔亡。

上互坎險。故宜閑。變繇漸。閑以杜漸。是以悔亡。○其於變爲漸。鴻漸于干。小子厲。有言。无咎。不變爲歸。

妹歸妹以娣跛能履征吉

六二无攸遂在中饋貞吉

无遂以坎險也坎有酒食又在水火之間而離之主爲中女又交卦爲鼎故爲中饋變爲小畜故貞斯吉○其於變爲小畜牽復吉不變爲豫介于石不終日貞吉

九三家人嗃嗃厲吉婦子嘻嘻終吝

離之上有威爲嗃嗃變繇益舍中行而嗃嗃故悔在坎故厲然而吉不嗃嗃則二變爲陽三互之爲兌兌爲悅爲口舌又爲少女故婦子嘻嘻終於三有反目之吝故知嗃嗃之爲吉也○其於變爲益益之用凶事无咎有孚中行告公用圭不變爲恆不恆其德或承之羞貞吝

六四富家大吉

巽之主爲近利市三倍互坎水加德之制得開源節流之道爲富家大吉○其於變爲同人乘其墉弗克攻吉不變爲師師左次无咎

九五王假有家勿恤吉

五君位爲王卦重離相互有感通之義故稱假下互坎爲恤假故出坎勿恤而吉○其於變爲賁賁于邱園束帛芟芟吝終吉不變爲困剝困于赤紱乃徐有說利用祭祀

上九有孚威如終吉

孚以中實離火爲威互離而重居中者坎故有孚威如又風火之極爲威上故終威故吉○其於變爲既濟濡其首厲不變爲未濟有孚於飲酒无咎濡其首有孚失是

家人皆變爲解交卦爲鼎故利女貞防其爲解之渙鼎之否也是故二與四皆吉初以閑三以嘔五以假上以孚威刑于之道備焉瑟琴之樂裂繒之笑于是乎變夫家人之爲卦二陰雖正然卦以陰爲主故嫌之嚴以誠乎陽謹內事也心爲火箕爲風風火之交女貞吉焉是故於天象爲尾於易爲家人尾有九星相承則相斂家人有六爻始閑而終威故曰天垂象見吉凶聖人象之

### 三三 睽卦 兌下離上

初九悔亡喪馬勿逐自復見惡人无咎

變絲未濟以未濟而在睽初故悔亡卦似震爲馬二喪之乾爲馬三喪之又馬陷于澤故喪應四互坎其于馬也爲下首故勿逐自復上互離爲見坎險爲惡人三四五皆人畫本未濟而爲復爲見是以无咎○其於變爲未濟濡其尾吝不變爲既濟曳其輪濡其尾无咎

### 九二 遇主于巷 无咎

二五主臣之恆分互離相麗爲遇上互坎爲隱伏爲宮又離似艮二當于其下艮爲門闕爲徑路故稱巷變絲噬嗑滅鼻主臣上下去間既合而遇故无咎○其於變爲噬嗑噬膚滅鼻无咎不變爲井井谷射鮒甕敝漏

六三見輿曳其牛掣其人天且劓无初有終。

離爲見坎于輿爲多眚。又有兌澤爲曳離爲子母牛坎爲桎梏故掣互離兩目之上其體不具爲天。艮爲鼻九四一陽在艮之中傷之有坎血爲劓艮成始以此故无初三上俱卦之終爲有終。○其於變爲大有公用亨于天子小人弗克不變爲比比之匪人。

九四睽孤遇元夫交孚厲无咎。

四與上皆離體離二陽一陰於中隔之故皆稱睽孤初卦之元以其畫爲陽故稱夫四互坎中滿交上下之卦爲交字坎故厲變絲損損其疾而能交孚故无咎。○其于變爲損損其疾使過有喜无咎不變爲咸貞吉悔亡憧憧往來朋從爾思。

六五悔亡厥宗噬膚往何咎。

變絲夫履而睽以與二合故悔亡二與五相應故爲厥宗二之變絲噬膚則合故往何咎。五在履无應爲貞厲變雖睽然而非咎。○其于變爲履夫履貞厲不變爲謙不富以其鄰利用侵伐无不利。

上九睽孤見豕負塗載鬼一車先張之弧後說之弧匪寇婚媾往遇雨則吉。

離目爲見下互坎爲豕在兌澤而上離日乾之爲負塗坎于輿爲多眚又坎爲狐離於人爲大腹兌巫所交故爲載鬼一車坎爲弓故稱弧卦後爲兌悅故先張後說坎爲盜故稱寇互重離之中坎離交媾爲匪寇婚媾坎爲雨上歷坎而下應三爲往遇雨應則不孤故吉。又其變絲歸妹稱婚媾也。○其于變

爲歸妹。女承筐。无實。士刲羊无血。无攸利。不變爲漸。鴻漸于陸。其羽可用爲儀。吉。  
睽皆變爲蹇。其交卦爲革。故上下之爻。必以相應爲義。澤之下欲其上。故見惡遇巷。天劓。不以為屈辱。  
火之上欲其下。故交孚。噬膚。婚媾。必忘其猜嫌。在睽。故不容以恆理拘也。夫睽二三四五上位皆不正。  
惟初得其正。故稱元夫。是故當睽時。其賢者在下。无位。聖人則尊之以名。君子觀象。爲之歌。簡兮之詩。  
是故以交孚望四夫。睽有重離一坎。互而可以爲濟。初雖絲未濟。而適當之。故其悔亡。是故睽之必有  
與濟也。諸爻如之。

䷦ 蹇卦 艮下坎上

初六 往蹇來譽

上坎互險又艮止。故往蹇。變爲既濟。故來譽。譽所謂曳輪濡尾而能濟也。○其於變爲既濟。曳其輪。濡  
其尾。无咎。不變爲未濟。濡其尾。吝。

六二 王臣蹇蹇 匪躬之故

蹇蹇以重坎之交。二于五無所辭。其分。故稱王臣。艮不獲其身。故稱匪躬。○其于變爲井。井谷射鮒。甕  
敝漏。不變爲噬嗑。噬膚滅鼻。无咎。

九三 往蹇來反

重坎故蹇。艮之主爲止。故反。凡卦以上爲往。下爲來。睽之五六。又以下應二四爲往。主乎五六而言之。



也。本卦初爻稱來言乎未成蹇之先。故以爲既濟。○其于變爲比。比之匪人。不變爲大有。公用享于天子。小人弗克。

六四往蹇來連。

往坎也。來亦坎而連于艮。又互爲離主。離麗也。故連在咸爲憧憧朋從。在蹇則共濟同心。爾我一體。故稱乎連。然亦可以得不動心之道。安而后能慮之學矣。○其于變爲咸。貞吉。悔亡。憧憧往來。朋從爾思。不變爲損。損其疾。使遄有喜。无咎。

九五大蹇朋來。

重坎之中。又爲蹇主。故稱大蹇。卦獨兩陽爲朋。互離麗之故來。又四于咸爲朋。從連於三故來。○其于變爲謙。不富以其鄰。利用侵伐。无不利。不變爲履。夬履貞厲。

上六往蹇來碩。吉利見大人。

坎極故往蹇。下互離交坎。水火共濟。有甲冑戈兵。弓輪輿馬。故來碩。吉。離爲見。五人畫陽爲大。惟吉故利。變絲鴻漸羽儀。詩歌考槃。碩人。故稱乎碩。利見大人。招之使出。○其變爲漸。鴻漸于陸。其羽可用爲儀。吉。不變爲歸妹。女承筐。无實。士刲羊无血。无攸利。

蹇皆變爲睽。其交卦爲蒙。故朋來以濟之。聯其睽。啓其蒙也。夫蹇宜共濟。故遲之以來。于二獨無所稱焉。臣道盡其當然也。他之來或需之。或以從人。五之稱來。以人從己。君道也。是以君子有鴻冥之風。而

亦不可无救民之任。故于上而觀之。然而俱不宜往。何也。唯知者惟能險而止。是以終濟。彖固曰不利東北。坎艮皆東北之卦。又水流東而山多北。其反是爲西南。又西南坤兌爲臨。爲萃。爻皆從來不從往。如之。解震東坎北如之。解彖无東北之詞。既解也。于蒙稱利禦寇。亦蹇之交故也。

三三解卦坎下震上

初六无咎。

變繇歸妹。難之初解。以歸妹當之。所謂其來復。夙吉。故无咎。○其於變爲歸妹。歸妹以娣。跛能履。征吉。不變爲漸。鴻漸于干。小子厲。有言。无咎。

九二田獲三狐。得黃矢。貞吉。

二爲田。又互離入震。甲冑戈兵入于林木爲田。坎爲狐。故三稱三狐。坎爲弓。貫以離之戈兵。故稱黃矢。離故黃。以二而獲三。得離。於是離體中實爲乾。於卦爲恆。難不復作。夫恆則二變爲小過。故貞斯吉。三可變而二不可與之俱變也。○其於變爲豫。介于石。不終日。貞吉。不變爲小畜。牽復。吉。

六三負且乘。致寇至。貞吝。

坎爲輿。三上互坎爲負。下坎爲乘。坎又爲寇。三而陽則重坎不成矣。故三致之。貞而吝以此。○其于變爲恆。不恆其德。或承之羞。貞吝。不變爲益。益之用凶事。无咎。有孚中行。告公用圭。

九四解而拇。朋至斯孚。

震爲足。故三在足下爲拇。坎爲孚。卦獨二陽爲朋。三間之故解。三孚以出險也。四爲動主。○其於變爲師。師左次。无咎。不變爲同人。乘其墉。弗克攻。吉。

六五。君子維有解。吉。有孚于小人。

解以三。五三同類。故解斯吉。且著君子小人之稱。以既解爲孚。別嫌明微。○其於變爲困。剝。困于赤紱。乃徐有說。利用祭祀。不變爲賁。賁于邱園。束帛戔戔。吝。終吉。

上六。公用射隼于高墉之上。獲之。无不利。

坎爲弓。互離戈兵。加震木爲矢。弓加矢爲射。離爲雉。又坎象飛鳥爲隼。坎爲宮。重宮之上有高墉焉。上于位爲公。離明震動。明極而動。故獲之。无不利。○其于變爲未濟。有孚于飲酒。无咎。濡其首。有孚失。是不變爲既濟。濡其首。厲。

解皆變爲家人。其交卦爲屯。是以屯難之生。用解而後天下如一家也。解非三則爲恆。恆則可久。故解之交交惡乎三。是以曰致寇至。田之者二。解之者五。與四射之者上。皆于三也。夫解者散也。三係卦上下。解之則散。其於名也。亦有然矣。然而二之獲。以三能附四。間二且私于五。故稱拇。稱孚。上之獲。以位習于三。故无不利。夫習之者何也。傳曰。君子藏器于身。待時而動。擬之无咎。初詞之旨富哉。是故觀其彖詞。稱利西南。坤位也。其道主順而靜。又四入坤爲震主。動靜相乎其時。故能出險。坤爲衆。故稱朋。至坤之彖曰。西南得朋。然終恐其以三爲朋。故必解之曰。四自有朋也。然四陽衆陰以爲朋非也。朋也者。

非家人之稱也。夫當出險，則爲解不爲家人。故三雖親如拇解之，爲天下者多不顧家。是故君子又必有解拇之斷，然後有濟也。堯與舜皆傳賢不傳子，禹八年于外，啓呱呱弗視，皆是故也。石碯知之，故解乎厚。衛君不知，故寵州吁。故曰有孚于小人，有功之謂也。

### 三三損卦 兌下艮上

初九已事遄往，无咎，酌損之。

下卦乾，損上畫益上，初爲卦始，已成之卦，而損之，往上爲己事，互上震動爲過，變絲發蒙，而損以懲窒，爲果有故，无咎。上互坤爲均，又兌爲口舌商度，故酌損之。○其于變爲蒙，發蒙利用刑人，用說桎梏，以往吝，不變爲革，輦用黃牛之革。

九二利貞，征凶，弗損益之。

變爲顛，顛拂經，故利貞，征凶。下卦益上，然弗損乎二，故稱弗損益之。此所以宜于貞，不宜于征也。○其於變爲頤，顛頤拂經于邱頤，征凶，不變爲大過，枯楊生稊，老夫得其女妻，无不利。

六三，三人行則損一人，一人行則得其友。

三人畫，震動故行，乾三陽損一爲三人損一，下卦兩陽，一陽旣上，故兩陽相得爲友，又卦本三陽三陰爲泰，此亦其交也，交不可以雜，故傳曰：天地絪縕，萬物化醇，男女構精，萬物化生，言致一也。然益陽下爲近于泰，損陽上又近于否，故益之名美。○其於變爲大畜，良馬逐利艱貞，曰閑輿衛，利有攸往，不變。

爲萃。萃如嗟如。无攸利。往无咎。小吝。

六四。損其疾。使遄有喜。无咎。

坎爲血卦。心病耳痛。故疾。四互坤之中。是坎損其中。爲損其疾。初稱遄往。四應之。故使遄。兌悅。故喜。變絲。睽不睽。而使遄。故无咎。卦以下益上。故四之益屬初。初益四。而四未嘗益。故損其疾。以損爲益。○其于變爲睽。睽孤。遇元夫。交孚。厲无咎。不變爲蹇。往蹇來連。

六五。或益之。十朋之龜。弗克違。元吉。

離爲龜。卦體如離。而益其中。互而成坤。爲文爲衆。故稱十朋之龜。非實象。故或之。坤順。故弗克違。五之益屬二。二弗損。猶乾元也。故稱元吉。○其于變爲中孚。有孚。巒如。无咎。不變爲小過。密雲不雨。自我西郊。公弋取彼在穴。

上九。弗損益之。无咎。貞吉。利有攸往。得臣无家。

陽畫故弗損。下益。故益之。變繇。敦臨。而受之以弗損。故无咎。貞吉。震動。故利往。臣言乎三應。故得三。去乾而上。故稱无家。又三變。繇大畜。不家食。故无家也。○其于變爲臨。敦臨。吉。无咎。不變爲遯。肥遯。无不利。

損皆變爲咸。其交卦亦咸。故於三言乎交。得男女之正焉。損益之繇焉。妻道也。臣道也。臣道以益上爲貞。然或酌損。或弗損。言乎專也。故曰其道无成。而待有終。是故其上知之。則必使遄弗違。不然。下而損。



上亦損也。是故友有損有益。友其損則益者疑矣。友其益則損者遠矣。人主之友十也。亦是故泰交爲上。於體故弗損矣。其次爲損其高節。使之臣我。其下至損其道德。使之從我。是故爲之臣者。所以宜于酌損也。夫臣而損其道德。於以事上。誠爲无益矣。是故爲臣之自計。則不如損其功名富貴之爲。猶得也。是故盈之必有溢也。榮之必有辱也。其位高者其身危。其功高者其禍慘。故曰富不如貧。貴不如賤。此其所以征凶也。是故人主知之。不可以不懲忿窒慾。佞倖不進。吾前。讒間不乘。吾怒。然後可以得不家食之臣。是故十朋之龜。靈龜也。不食則无欲。无欲吾何得以豕交獸畜之。是故二之變也。爲頤。人臣知之。有觀頤之道。毋朵頤。毋顛頤。故曰曷之用。二簋可用享。損益盈虛。與時偕行。是故龜以陳範。配五事。徵五行。故洪範曰。五者來備。各以其敝。庶草蕃廡。時之謂也。禮曰。龜以爲畜。故人情不失。諸侯以龜爲寶。龜爲前列先知也。是故人主之寶其臣也如之。

三三益卦 震下巽上

初九利用爲大作。元吉。无咎。

震起爲作。上互坤故大。震得乾之初。故稱元。下受益。故利用而元吉。變繇童觀而大作。是以无咎。○其於變爲觀。童觀。小人无咎。君子吝。不變爲大壯。壯于趾。征凶。有孚。

六二或益之。十朋之龜。弗克違。永貞吉。王用亨于帝。吉。

十朋之龜如損五。彼上此下也。弗克違如之。然二變而陽。五變而陰。則又爲損。故永貞斯吉。然二本陰。

益之則爲兌。兌爲巫。故用享。王言乎五。震者帝之方出。以五益二。故稱用享于帝。益故吉。二益之則變爲中孚。損益之際。恐其與五皆變。故貴永貞。中孚于五稱子孚也。此于二稱帝簡在也。○其于變爲中孚。鳴鶴在陰。其子和之。我有好爵。吾與爾靡之。不變爲小過。過其祖。遇其妣。不及其君。遇其臣。无咎。

六三。益之用凶事。无咎。有孚中行。告公用圭。

三于互爲坤。中畫益之則爲坎。坎險加憂。故爲凶事。變繇家人。恐有嘻嘻之吝。故凶事爲无咎。坎中實。故有孚。在中畫爲中。震動爲行。卦二爻益。則爲中孚。三四皆居其中。故爲中行。震爲玉。加巽之工爲圭。又巽爲入。陳風入告。加坎之信爲告公用圭。又命圭九寸。謂之桓圭。公守之。桓強植震也。又裸圭。上公用龍。震爲龍。○其于變爲家人。家人嗃嗃。悔厲吉。婦子嘻嘻。終吝。不變爲解。負且乘。致寇至。貞吝。

六四。中行告公從。利用爲依遷國。

中行告公如三。此卦中也。巽入故從。互坤之土。上益下。則坤三爻遞遷而上。故爲遷國。從故利依。又四近五。又互上。艮止。故依。○其于變爲无妄。可貞。无咎。不變爲升。王用享于岐山。吉。无咎。

九五。有孚惠心。勿問元吉。有孚惠我德。

中實爲孚。心本中。五陽居中。益下。則是繇心與之。故惠心元吉。如初乾元。繇初而二。五益二。故也。益之爲兌。爲口舌。故問。艮止。故勿。又二益之。爲中孚。故稱有孚。正下益而上。未嘗損之爲惠也。上下爲惠。下得爲德。我卽中孚之爾。○其於變爲頤。拂經。居貞吉。不可涉大川。不變爲大過。枯楊生華。老婦得其士。

夫无咎无譽。

上九莫益之。或擊之。立心勿恆。凶。

益極又下互艮止。故莫益。艮爲手。故或擊。勿恆與頻巽頻復同。損而又益。益而又損也。又卦皆變爲恆。交爲恆。交則上居卦心。今而益極。故稱立心勿恆。又艮止。故稱勿。勿恆。故凶。○其于變爲屯。乘馬班如。泣血漣如。不變爲鼎。鼎玉鉉。大吉无不利。

益皆變爲恆。交卦爲恆。夫益之不能恆。益故不如恆。此之謂易之道也。爲大作元吉。爲永貞。爲有孚。爲中行。皆言乎恆。是故滿者概之。多者裒之。正考父之銘。所謂莫敢予侮。何憂乎擊矣。是故饘粥餬口。益道也。恆道也。惟益之五。其於變爲頤。君子觀之。自求口實。實者益也。頤爲口。因實之。以二爲益。是故二又稱十朋之龜。誠朵頤也。頤貞吉。二永貞吉。其曰亨帝者何也。禮曰。太羹不和。升中于天。而鳳凰降。龜龍假。又曰。至敬不享味。而貴氣臭也。是故君子知之。澹泊以養其神明。故乘木舟虛。信及豚魚。中孚乃應乎天。然後可以有恆。益道也。頤道也。詩云。豈其食魚。必河之魴。

三三 夬卦 乾下兌上

初九壯于前趾。往不勝爲咎。

乾之初震主也。震動故壯。震足爲趾。在大壯爲壯趾。此益進爲前也。變繇大過而夬。故不勝爲咎。本壯前趾。故稱往。○其于變爲大過。藉用白茅。无咎。不變爲頤。舍爾靈龜。觀我朵頤。凶。

九二惕號莫夜有戎勿恤

乾之中坎主也。坎加變故惕。上兌口舌爲號。坎爲月而上下俱蔽。故爲莫夜。坎爲盜稱戎。恤亦以坎卦爲乾。則陽不陷于險。故勿。○其于變爲革。已日乃革之。征吉。无咎。不變爲蒙。包蒙吉。納婦吉。子克家。

九三壯于頄有凶君子夬夬獨行遇雨若濡有愠无咎

三在大壯。其互爲兌。兌爲輔頰。故稱頄。壯頄故有凶。今在夬。上下卦之間皆陽爲夬。夬陽爲君子。獨應上爲獨行。遇雨。又四變坎爲雨。遇雨則爲需。而非夬。故稱若濡。兌爲悅。變坎故愠。變繇來兌而能夬。是以无咎。○其于變爲兌。來兌。凶。不變爲艮。艮其限。列其夤。厲薰心。

九四臀无膚其行次且牽羊悔亡聞言不信

初爲趾。故四爲臀。陽剛故无膚。行于兌澤之中。故次且。兌爲羊。在其後爲牽羊。又在大壯。五爲喪羊。故夬四稱牽羊。變繇需而夬。故悔亡。兌口舌爲言。又乾爲言。坎中實爲信。卦似坎爲耳。而掩其下。爲聞言不信。○其于變爲需。需于血。出自穴。不變爲晉。晉如鼫鼠。貞厲。

九五苋陸夬夬中行无咎

兌體本震。其究爲蕃鮮。又生于兌澤之中。爲苋陸。互下重乾爲夬。夬兌卦之中。爲中陽。繇下而上。故皆稱行。變繇喪羊而夬。故无咎。○其于變爲大壯。喪羊于易。无悔。不變爲觀。觀我生。君子无咎。

上六无號終有凶

兌口爲號。夫極一陰無與同者。究爲乾。故爲無號。卦終爲終。陰盡故凶。○其于變爲乾。亢龍有悔。不變爲坤。龍戰于野。其血元黃。

夫皆變爲剝。其交卦爲履。履不處也。夫夫固非聖人所敢恃也。初咎。二惕。三滯。四次且。五中行。是故君子不可以小人之無號而忘其戒。是故履者禮也。以禮而行。其庶幾無次且乎。是以上下辨。民志定。其在。上者斯謂之君子。無位者斯謂之小人。何取于夫。故曰刑者禮之反也。

三三 姤卦 巽下乾上

初六 繫于金柅。貞吉。有攸往。見凶。羸豕孚蹢躅。

坎爲輿。一陽繫於其前爲柅。互乾爲金。卦之變爲乾。然而貞尙可吉。唯陰往而前則見凶。豕亦言乎坎。上體不具爲羸。巽爲進退。其究爲躁卦。故孚蹢躅。坎爲孚。○其於變爲乾。潛龍勿用。不變爲坤。履霜。堅冰至。

九二 包有魚。无咎。不利賓。

魚如剝。包如泰。彼上此下也。變繇遯而姤。不至于遯。故无咎。賓言外卦三陽。魚及于賓則爲否。至于爲剝。故不利。○其于變爲遯。執之用黃牛之革。莫之勝說。不變爲臨。咸臨。吉。无不利。

九三 臀无膚。其行次且。厲。无大咎。

巽股之上爲臀。剛故无膚。巽進退不果。故次且。變繇訟貞厲而爲姤。故厲无大咎。夫君子輕進。斯小人

乘之。三次且。故未始非幸也。○其于變爲訟。食舊德。貞厲終吉。或從王事。无成。不變爲明夷。明夷于南狩。得其大首。不可疾貞。

九四。包无魚起凶。

初爲魚。互下爲乾。而包不及于初。故无魚起者。初進而上。陰長故凶。傳所謂繇辨之不早辨也。○其于變爲巽。悔亡。田獲三品。不變爲震。震遂泥。

九五。以杞包瓜。含章。有隕自天。

乾爲木果。又巽爲木。爲長。故稱杞。艮爲果。蒺稱瓜。下卦艮體不具。上乾包之。爲以杞包瓜。坤爲文。故稱竟。乾包坤露。一陰于下。爲含。乾爲天。互乾自上而下。爲有隕自天。夫陰陽倚伏。然陽大陰小。故陽恆包陰。而小人雖躡躅。天墜厥命。○其于變爲鼎。鼎黃耳。金鉉。利貞。不變爲屯。屯其膏。小貞吉。大貞凶。

上九。姤其角。吝。无咎。

乾爲龍。故上爲角。變繇大過而姤。故吝。然幸其无過涉之凶。故无咎。○其於變爲大過。過涉滅頂。凶。无咎。不變爲頤。由頤厲吉。利涉大川。

姤皆變爲復。其交卦爲小畜。故聖人示之以包。三才拙而禍小。上氣盛而名正。然爲厲爲吝。是以嘆夫躡躅。夫姤五月之卦。其初卽坤之初也。志曰。六月坤之初六。其律林鍾爲地統。又曰。林鍾未之衝。丑爲地正。是以地正適其始。紐于陽。東北丑位。易曰。東北喪朋。乃終有慶。答應之道也。然則姤五月。林鍾乃

六月何也。卦有位爻之動也。爲氣。故曰大暑日月會于鶉火。位在午。氣合未。爲林鍾。夫午故五月也。是故以黃鍾乾之初九。隔八而下。生林鍾。爲坤之初六。在六月也。至于夷則。之不言。夫觀與否也。又上生下生之說。各不同也。一曰蕤賓者。言陰氣幼少。故曰蕤。痿陽不用。事故曰賓。則五月之爲姤也。志曰黃鍾長九寸。一曰黃鍾八寸七分。一以推林鍾。故不同矣。吾聞之。黃鍾三寸九分。爲陽之始也。志曰太極元氣。函三爲一。數始動于子。參之得三。又參得九。積而參于亥。凡得十七萬七千一百四十七。以次而多。故氣陽也。黃鍾三寸升陽。漸益。至蕤賓。乃得九寸。黃鍾至清也。六陽既亢。於卦爲姤。乃歸于損。故林鍾八寸四分。至于應鍾。四寸八分。又歸黃鍾。旋爲宮焉。此之準易之道。其說可則也。故曰林鍾之均八變。地祇咸出。夫姤之爲林鍾。稱六月者。何也。復陽在子。陰不敢相當。陽宜有餘。陰宜不足。理固然也。故姤之時。義有取于包也。是故蕤賓之不以爲角也。以陰氣起。陽不用事。故去之。故曰包无魚起凶。角爲木。姤下巽爲木。故曰姤其角吝。无咎。陰雖起。陽旋爲宮。故也。

三三萃卦 坤下兌上

初六有孚不終。乃亂乃萃。若號。一握爲笑。勿恤。往无咎。

卦繇比四爻。變初應四。四坎中實。爲有孚。今變爲萃。故不終。比一陽爲主。四亂之爲萃。坎爲兌。兌爲悅。爲口舌。故若號爲笑。互艮爲手。故握。坎加憂爲恤。艮止故勿。又互巽善入。故往。變爲隨。出門交有功。以此而萃。故无咎。○其子變爲隨。官有渝。貞吉。出門交有功。不變爲蠱。幹父之蠱。有子。考无咎。厲終吉。

六二引吉无咎孚乃利用禴。

二以陰居兩陰間。同類上應。故引吉。變繇朱紱方來。如是而引。故无咎。上悅。故孚。兌爲巫。故利用禴。禮。納禘。陽義也。二應五陽。四亂之。故用禴。以發其德。○其于變爲困。困于酒食。朱紱方來。利用享祀。征凶。无咎。不變爲賁。賁其須。

六三萃如嗟如无攸利往无咎小吝。

互艮止。故嗟。又兌爲口舌。嗟。故无攸利。互巽善入。故往。變繇咸。股往吝。此不爲萃而往。故无咎而吝小。咸之三。以互四爲股。故于往爲吝。此變而陽。不以四而止。故无咎。四亂萃。故爻嫌之。○其于變爲咸。咸其股。執其隨。往吝。不變爲損。三人行則損一人。一人行則得其友。

九四大吉无咎。

陽爲大。卦獨二陽。四疑于五。故必大吉。變繇外比而萃。彼貞吉。此大吉。是以无咎。○其于變爲比。外比之貞吉。不變爲大有。匪其彭。无咎。九五萃有位。无咎。匪孚。元永貞。悔亡。

卦以陽爲主。嫌于四。並然五居尊。爲有位。變繇豫。貞疾而當位。以萃。故无咎。坎爲孚。因四變爲萃。故稱匪孚。四非變。則五主乎比。爲元永貞。然四可變。五不可變。故仍其元永貞。而貞疾之悔可亡。○其于變爲豫。貞疾。恆不死。不變爲小畜。有孚。攣如。富以其鄰。



上六齋咨涕洟无咎

兌口之處爲齋咨。兌似坎水凝于下。又下互艮爲鼻。故涕洟。變繇傾否而萃。故无咎。○其于變爲否。傾否。先否後喜。不變爲泰。城復于隍。勿用師。自邑告命。貞吝。

萃皆變爲大畜。其交卦爲臨。二孚用禴。三嗟。上齋咨焉。皆以四。四疑于五。故曰萃不如比。五所以元永貞悔亡也。是以君子之萃。如入于強臣之黨。則衆人笑之以爲口實。我思臨。小人亦思畜。故也。故四之象曰。大吉无咎。

三三升卦巽下坤上

初六允升大吉

巽善入爲允升而允。故大吉。○其於變爲泰。拔茅茹以其彙。征吉。不變爲否。拔茅茹以其彙。貞吉。亨。九二孚乃利用禴。无咎。

巽入又互兌悅。中實爲孚。兌爲巫。故用禴。春祭也。巽於時爲春。又祭先脾。木克土也。巽爲木。坤爲土。變繇謙而升。故无咎。○其於變爲謙。鳴謙。貞吉。不變爲履。履道坦坦。幽人貞吉。

九三升虛邑

互震之主。故能升。坤爲土。故稱邑。陰故虛。○其於變爲師。師或輿尸。凶。不變爲同人。伏戎于莽。升其高陵。三歲不興。

六四王用亨于岐山吉无咎。

亨亦以兌爲巫岐山周舊邦坤稱國邑又兌西方也享用饋坤爲子母牛周人尙臭巽爲臭周人先求諸陰四陰也在升故吉變繇恆而升是以无咎○其於變爲恆田无禽不變爲益中行告公從利用爲依遷國。

六五貞吉升階。

其變爲井反乎下有改邑之嫌故貞斯吉坤爲地又三陰分東西五升其中故稱階○其於變爲井井冽寒泉食不變爲噬嗑噬乾肉得黃金貞厲无咎。

上六冥升利于不息之貞。

坤重陰之極爲冥陰虛之上又下互震動故不息其變爲蠱不事故貞而不息斯升之利不然苟止爲蠱○其於變爲蠱不事王侯高尙其事不變爲歸妹女承筐尤實士刲羊无血无攸利。

升皆變爲无妄其交卦爲觀禮曰因名山升中于天盟而不薦之謂也无妄之至也故爻之繫以禴與亨也升之義也夫諸侯時祭天子用享是故二之爲禴也孚也至于四用享吉而无咎文王之事其可以知升之道者也是故周以諸侯而爲天子繇五廟而七廟繇國而天下升如是而无咎焉曰允也孚也是以升虛升階升不息亦與之爲不息是故王者升中于天是故曰明乎郊社之禮禘嘗之義治國其猶視諸掌也升之極不以爲冥也。

三三困卦 坎下兌上

初六。臀困于株木。入于幽谷。三歲不覿。

卦下爲臀。又上互離爲大腹。其下爲臀。上互巽爲木。木下爲株。又坎爲叢棘。爲蒺藜。在坎下爲入幽谷。離又爲目。揜故不覿。初至三凡三爻。故稱三歲。三爲離主。○其於變爲兌和兌吉。不變爲艮。艮其趾。无咎。利永貞。

九二。困于酒食。朱紱方來。利用享祀。征凶。无咎。

坎爲酒食。離爲朱紱。在坎而互離。故方來。上兌爲巫。故用享祀。於變爲萃。非困酒食之宜。故稱征凶。萃用輪。此用享祀。故无咎。○其於變爲萃。引吉。无咎。孚乃利用輪。不變爲大畜。輿說輶。

六三。困于石。據于蒺藜。入于其宮。不見其妻。凶。

艮爲石。初三四有艮體。二間之成坎。故困。坎爲蒺藜。互上巽爲入。坎爲宮。互離爲目。揜故不見。兌爲妾。稱其妻。應爻故也。困如是故凶。○其於變爲大過。棟桡。凶。不變爲頤。拂頤。貞凶。十年勿用。无攸利。

九四。來徐徐。困于金車。吝。有終。

互巽進退不果。故徐徐。坎爲輪。故稱車。卦三陽得乾爲金。下險故困。又兌毀折。車遇之故困。而徐徐。變繇坎互艮成終。故吝。有終。○其於變爲坎。樽酒簋二。用缶。納約自牖。終无咎。不變爲離。突如其來如。焚如。死如。棄如。

九五。劓刑。困于赤紱。乃徐有說。利用祭祀。

下應坎爲桎梏。爲血卦。又體似艮爲鼻。二傷之。故稱劓。互巽爲股。加坎爲刑。又艮爲手。二傷之。故稱刑。坎爲赤。卦三陰得坤爲裳。故卦凡兩稱紱。巽入故徐。兌故悅。祭祀如二。困而傷。故祭而不享。○其於變爲解。君子維有解吉。有孚於小人。不變爲家人。王假有家。勿恤吉。

上六。困于葛藟。于臲臲。曰動悔。有悔。征吉。

下互巽爲木。加坎爲叢棘。蒺藜在澤之下。故爲葛藟。巽進退不果。又在險。故臲臲。困外卦之極。爲悔。其變在訟。仍有三禡之困。故稱有悔。征吉。孟子曰。困于心。衡于慮。然後作。○其於變爲訟。或錫之鞶帶。終朝三褫之。不變爲明夷。不明晦。初登於天。後入于地。

困皆變爲賁。其交卦爲節。夫賁而失節。斯困。是以二五君臣皆以紱言之。惟名與器。不可不惜。宜交知。所以自處矣。其曰祀者何也。夫禮有序。爵辨貴賤。序事辨賢否。大宗小宗別嫡庶。故名分不得而奸焉。凌逼不得而生焉。是故諸侯祭。天子享。楚貢包茅不入。諸侯責之。凡人臣之困。莫如國富祿厚。恩重身危。享祀之用。所爲利也。夫五宜享。乃稱祭。其不享者。有爲困之者也。故知二之所以爲利也。否則于株木。于石。于葛藟。于酒食。一而已矣。是故夫四金車之困。近多懼也。有納約之道焉。是以有終。

三三井卦 巽下坎上

初六。井泥不食。舊井无禽。

兌澤之下爲泥。又巽爲臭。在下故不食。上互兌爲毀折。故稱舊井。上坎有飛鳥之象而去之遠。又巽爲雞。坎上飛。則連之去。故无禽。○其於變爲需。需于郊。利用恆。无咎。不變爲晉。晉如摧如。貞吉。罔孚。裕无咎。

九二井谷射鮒。甕敝漏。

坎體上塞下通爲谷。初陰爲鮒。如剝姤。甕與缶同。卦內虛而二陽破之。又兌爲毀折。故敝漏。○其於變爲蹇。王臣蹇蹇。匪躬之故。不變爲睽。遇主于巷。无咎。

九三井渫不食。爲我心恻。可用汲。王明並受其福。

互離而下巽。泉之流如風。其清照日。故渫不食如初。上坎爲加憂。故心恻。渫故可用汲。互離爲明。離有文明之瑞爲福。五爲王並受。蓋互並五爲離也。○其於變爲坎。來之坎坎。險且枕。入于坎窞。勿用。不變爲離。日昃之離。不鼓缶而歌。則大耋之嗟。凶。

六四井甃。无咎。

互離中虛。上下二陽湊之爲甃。又兌毀折之處也。變絲大過。有它吝。甃故无咎。○其於變爲大過。棟隆吉。有它吝。不變爲頤。顛頤吉。虎視眈眈。其欲逐逐。无咎。

九五井冽泉食。

坎之主也。互離故冽。下巽風爲寒。又巽爲長。兌爲澤。泉品之上者。上出故食。○其於變爲升。貞吉升階。

不變爲无妄。无妄之疾。勿藥有喜。

上六。井收勿幕。有孚元吉。

井極爲收。上開爲勿幕。坎中實爲孚。天一生水。故稱元吉。○其於變爲巽。巽在牀下。喪其資斧。貞凶。不變爲震。震索索。視矍矍。征凶。震不于其躬。于其鄰。无咎。婚媾有言。

井之交爲渙。是故知井之百姓親睦也。其皆變爲噬嗑。故以食爲貴。爻之食惟五與上。初與三皆不食。然而有美惡之分焉。是以君子貴其整。毋徒歸咎于甕。惟君子深養其德。惟能澤及于物。是故井田之制。貴因其大略而潤澤之。是故可以關雎麟趾之意而行周官之法。夫井改邑爲屯。井田行而學校可設爲蒙。飲食宴樂爲需。經界不正則爲訟。賦乘以田。使其徒卒日見面。夜聞聲。可以同仇相助爲師。分田制祿。自天子至庶人。無一夫不奉王制爲比。不然。至於難生而後思所以解之爲蹇。爲解至蹇。則民窮財盡爲困。妻子離散爲渙。因必教之食以時。用以禮爲節。井之道得行爲既濟。坎泉不上出。仍爲未濟。君子觀于此十三卦者。而井義備焉。皆有坎。故坎尙德行。有以也。

三三革卦 離下兌上

初九鞏用黃牛之革。

坤稱黃爲牛。離二陽在其外爲革。初在其下故稱鞏。又離爲牝牛。○其於變爲咸。咸其拇。不變爲損。己事過往。无咎。酌損之。

六二己日乃革之。征吉。无咎。

離爲日。二竟離體而互于上。卦爲己日乃革。於變爲夬。其革決矣。故征吉无咎。○其於變爲夬。惕號莫夜。有戎勿恤。不變爲剝。剝牀以辨。蔑貞凶。

九三征凶。貞厲。革言三就。有孚。

於變爲隨。革之道隨人則凶。貴自主也。故征凶。貞爲離極。又上下改革之際。故厲。上兌爲言。歷三爻而革成。故稱三就。三陽中實爲孚。○其於變爲隨。係丈夫。失小子。隨有求得。利居貞。不變爲蠱。幹父之蠱。小有悔。无大咎。

九四悔亡。有孚。改命。吉。

變絲旣濟。終日戒。革故悔亡。三陽中實爲孚。卦離下而上。爲改命。孚故吉。○其於變爲旣濟。濡有衣袽。終日戒。不變爲未濟。貞吉。悔亡。震用伐鬼方。三年有賞于大國。

九五大人虎變。未占有孚。

互乾爲虎如履。五互下爲乾。變而加兌。又風從虎。下互巽爲風。故變陽爲大。五人畫。稱大人。兌爲口。稱占。五互三爲乾。而上未至於兌口。故未占也。有孚以三陽中實。○其於變爲豐。來章有慶譽。吉。不變爲渙。渙汗其大號。渙王居。无咎。

上六君子豹變。小人革命。征凶。居貞吉。

革道成故統言之。虎之下加離。文明爲文。上兌澤則澤。故爲豹。君子諸陽也。陽聚而爲乾。故豹變。小人二陰也。陰間而爲離。兌之主。離爲目。兌爲口舌。故革面。於變爲同人于郊。革道惡之。故征凶。居貞吉。因虎變而及豹變。因豹變而及革面。觀象甚奇。○其於變爲同人。同人于郊。无悔。不變爲師。大君有命。開國承家。小人勿用。

革之交爲睽。其皆變爲蒙。夫惟睽則必解而更張之固也。乃愚者難與慮始。非常之原。黎民懼之。蒙孰甚焉。是故有孚之爲貴。爲鞏。爲己日。爲居貞。皆孚也。君子觀四爻爲卦。上下改革之際。而既濟未濟之說存焉。是以謹之。

三三鼎卦 巽下離上

初六鼎顛趾。利出否。得妾以其子。无咎。

初於鼎爲趾。巽爲長。爲高。爲進退。爲不果。故顛。又鼎有三足。去其一。故顛也。巽又爲臭。故否。下顛故出。上互兌爲妾。下有乾爲子。顛則從上而下。故得。變繇大有而出否。故无咎。○其於變爲大有。无交害。匪咎。艱則无咎。不變爲同人。同人于門。无咎。

九二鼎有實。我仇有疾。不我能卽。吉。

中實爲實。卦自二而五皆實。仇謂初。詩曰。與子同仇。言相比也。疾謂否。三陽同類而上。故初雖善入。不能卽。故吉。○其於變爲旅。旅卽次。懷其資。得童僕。貞。不變爲節。不出門庭。凶。



九三鼎耳革。其行塞。雉膏不食。方雨虧悔。終吉。

上比五耳爲四所隔。又卦當上下之交爲革。陽實爲塞。耳隔故行塞。二在中爲實。三行則阻于上下。故爲塞。離文明爲雉。積而下於鼎腹之中爲膏。又互兌爲澤。故稱膏。坎有食義。三互於上下皆有坎體而未成。故不食。雨謂坎。三變陰則爲坎。故食而悔得虧。虧亦以陰。悔虧故終吉。○其於變爲未濟。征凶。利涉大川。不變爲既濟。弗過防之。從或戕之凶。

九四鼎折足。覆公餗。其形渥凶。

巽爲股。四分而上故折足。又趾顛故足折。鼎實之上爲餗。足折故覆。互兌爲澤。常離火之威。故爲形渥。所謂戰戰惶惶。汗出如漿。覆故凶。○其於變爲蠱。裕父之蠱。往見吝。不變爲隨。隨有獲。貞凶。有孚在道。以明何咎。

六五鼎黃耳。金鉉。利貞。

黃離爲黃。五於鼎爲耳。下互乾爲金。貫乎耳爲鉉。變爲包瓜。非鼎之珍。故利貞。○其於變爲姤。以杞包瓜。含章。有隕自天。不變爲復。敦復。无悔。

上九鼎玉鉉。大吉。无不利。

震爲玉。離一陽加乎其上爲鉉。鼎有鉉。則足折趾顛俱不爲患。故大吉。无不利。五之鉉。貫鼎也。上之鉉。當其舉也。其象不同。○其於變爲恆。振恆。凶。不變爲益。莫益之。或擊之。立心勿恆。凶。

鼎皆變爲屯。其交爲家人。是故必定鼎正位凝命。然後天下一家。君子知之。故求其實。不患其不行。夫如玉如金。皆定鼎者之所亟也。不然。爲顛爲折。則不爲實爲否。夫出否以顛。鼎顛之因得家人。故言乎得妾以子。是故天下之大。不可以不如一家。苟有昏德。鼎必遷焉。是故天命靡常有德者昌。妾以子貴。天惟德親。其念之哉。

三三震卦震下震上

初九震來虩虩。後笑言啞啞。吉。

震初動爲來虩。其動而上則爲兌。兌爲悅。爲口舌言語。故後笑言啞啞。初虩而後笑。故吉。又震變豫。繇初。○其於變爲豫。鳴豫凶。不變爲小畜。復自道。何其咎。吉。

六二震來厲。億喪貝。躋于九陵。勿逐。七日得。

初動而上爲來厲。震爲玉。故稱貝。二非震主。上互于坎。故喪。互入于艮。爲陵。艮止。故勿逐。以辰紀日。七日爲午。一陰生。陽極而陰終得也。億。多之至。繇二而上。復自初。數至三爻。互艮之主爲九。○其於變爲歸妹。眇能視。利幽人之貞。不變爲漸。鴻漸于磐。飲食衎衎。吉。

六三震蘇蘇。震行无眚。

重震之交。故蘇蘇。互坎多眚。動而上行。則出之。故无。○其於變爲豐。豐其沛。日中見沫。折其右肱。无咎。不變爲渙。渙其躬。无悔。

九四震遂泥。

震主也。互坎主爲遂泥。○其於變爲復。中行獨復。不變爲姤。包无魚起凶。

六五震往來厲。億无喪有事。

重震之卦。五爲之主。而互坎方出。故往來厲。二喪而五无喪者。初號號。四遂泥也。變爲隨。不變爲蠱。故有事。○其於變爲隨。孚于嘉吉。不變爲蠱。幹父之蠱。用譽。

上六震索索。視矍矍。征凶。震不于其躬。于其鄰。无咎。婚媾有言。

震極故索索。離體虛其上。故視矍矍。變爲何校滅耳。故征凶。陽自下而上。故有躬鄰之分。震本乾坤始交。爲婚媾。震一陽動于五。爲近于土。爲鄰。絲滅耳而先戒于鄰。故无咎。又當兌口之處。故有言。○其於變爲噬嗑。何校滅耳。凶。不變爲井。井收勿幕。元吉。

震皆變爲巽。然巽稱德之制。震无與焉。故是則憂患之至。震无所用之乎。爻備之。未事而先防。則後笑震鄰之說。臨事而振作。則震行遂泥之說。夫震有坎。二喪而五无喪。固入險出險之別也。故君子臨事而懼。好謀而成。

三三艮卦 艮下艮上

初六艮其趾。无咎。利永貞。

初于卦爲趾。又上互震爲足。故初爲趾。變絲舍車而徒。能止乎其所當止。故无咎。止所當止。故利永貞。

○其於變爲賁。賁其趾。舍車而徒。不變爲困。臀困于株木。入于幽谷。三歲不覿。  
六二。艮其腓。不拯其隨。其心不快。

足之陰爲腓。隨者。爻皆變。而二不變。爲隨。艮上故不拯。又互上爲坎。坎爲心病。故不快。○其於變爲蠱。  
幹母之蠱。不可貞。不變爲隨。係小子。失丈夫。

九三。艮其限。列其夤。厲薰心。

上下之際爲限。止乎限。故列其夤。猶言裂也。互坎心病。加憂。故厲薰心。又互震主。欲動。故也。○其於變  
爲剝。剝之无咎。不變爲夬。壯于頄。有凶。君子夬夬。獨行遇雨。若濡。有愠。无咎。

六四。艮其身。无咎。

四在卦爲身。又心之外輔之下。故得而稱焉。變繇旅而艮。是爲時止。則止。故无咎。○其於變爲旅。旅于  
處。得其資斧。我心不快。不變爲節。安節。亨。

六五。艮其輔。言有序。悔亡。

五於卦爲輔。又合四爻如口。五在焉。互下爲震。漸而成兌。故爲言有序。兌爲口。舌言語。又變繇漸。漸而  
之艮。故悔亡。○其於變爲漸。鴻漸于陵。婦三歲不孕。終莫之勝。吉。不變爲歸妹。帝乙歸妹。其君之袂。不  
如其娣之袂良。月幾望。吉。

上九。敦艮。吉。

重艮之極。成始成終爲敦。敦故吉。○其於變爲謙。鳴謙。利用行師。征邑國。不變爲履。視履考祥。其旋元吉。

艮之皆變爲兌。孔子稱君子恥言過行。又曰。躬行君子。則吾未之有得。是故五爲卦主。唯艮輔言序稱焉。四艮身上。敦艮其道不出此也。是故君子於其言。非禁之以爲止也。夫心壹斯氣專。氣專斯理明。理明斯旨約。是故言之有序。其行止一依于時。否則禁止。爲止其能止之也。爲限其止之。而終不必止。爲隨二者皆譏。然則初之艮趾非乎。曰。夫物之方接。急乘而制之。故曰莫見乎隱。莫顯乎微。君子必慎其獨。久而至于敦艮。則誠之者之事。所謂自明誠也。故利永貞。不永則其功有斷續。故稱限。其勢不能自主。故稱隨。是故以心制心。則其至危者也。君子者敵應而不相與。是故能爲時。故可因時。能出物。故可入物。其道莫妙於无心。夫有心則爲不快。爲厲。无心則无身。手足自如其動。目自如其視。耳自如其聽。口自如其言。而心不與之以動。以視。以聽。以言。故曰不獲其身。又无身而後有身。夫身在手足。則耳目幻。身在耳目。則手足幻。身在口。則言非吾行。而其身之所行者皆幻。反是。而其身皆真。故曰艮其身。又曰。思不出其位。夫位也。所也。思則得之。其道精而一。微而欲稱。何得過而爲言乎。是故其道光明。心絲思。故專。專故誠。誠故一。誠一之至。故心不著于有物。有所而心不囿于所。心光明也。絲无心。故不累于身。而能无身。能无身故无非身。身光明也。是故艮加兌爲咸。其爻皆譏。君子是以爲艮。不爲兌。艮之互有震焉。故曰時行則行。兌之互有巽焉。是以其能言者。其進退不果者也。君子恥之。

三三漸卦 艮下巽上

初六鴻漸于干。小子厲。有言。无咎。

鳥之漸者爲鴻。故稱鴻。又艮爲黔喙之屬。互坎有飛鳥之象。巽爲雞。互離爲似于雉。非雞非雉。止則近水而飛。則乘風。故六爻皆爲鴻。又鴻陽鳥也。有離日焉。初上互坎水。故爲干。艮少男爲小子。坎耳之下。漸而上之。故有言厲。以坎无咎。以家人之變。閑而能漸。故无咎。○其於變爲家人。閑有家。悔亡。不變爲解。无咎。

六二鴻漸于磐。飲食衎衎。吉。

艮爲石。故稱磐。坎有飲食之道。故衎衎吉。○其於變爲巽。巽在牀下。用史巫紛若。吉。无咎。不變爲震。震來厲。億喪貝。躋于九陵。勿逐。七日得。

九三鴻漸于陸。夫征不復。婦孕不育。凶。利禦寇。

艮山之上爲陸。少男稱夫。互坎陷入于險。故不復。坤爲婦。坎血卦。入于坤腹。故不育。如是故凶。坎爲盜。稱寇。艮止禦之。○其於變爲觀。觀我生。進退不變。爲大壯。小人用壯。君子用罔。貞厲。羝羊觸藩。羸其角。六四鴻漸于木。或得其桷。无咎。

巽爲木。漸木而未高。上故桷。木或有桷。則得之。互離麗故也。變繇遯而漸。故无咎。○其於變爲遯。好遯。君子吉。小人否。不變爲臨。至臨。无咎。

九五鴻漸于陵。婦三歲不孕。終莫之勝。吉。

陵。過山而上者。婦如三。此互離中虛。故不孕。離爲大腹。又坎在其下。故宜孕而不孕。三在艮止之。故孕而不育。則以坎主故也。五爲巽動。不窮且艮成終矣。故莫之勝。吉。卦繇二至五凡三爻。爲三歲。○其於變爲艮。艮其輔。言有序。悔亡。不變爲兌。孚于剝。有厲。

上九鴻漸于陸。其羽可用爲儀。吉。

風之上爲陸。下互離文采光映。故羽可用爲儀。漸之極如是。故吉。○其於變爲蹇。往蹇來碩。吉利見大人。不變爲睽。睽孤見豕負塗。載鬼一車。先張之弧。後說之弧。匪寇婚媾。往遇雨則吉。

漸皆變爲歸妹。故爻稱婦孕。豕繫女歸。義交著焉。夫君子之仕也。以行其道。女之歸也。以成生育。然而不繇其道。則皆惡之。漸磐得矣。初與四之无咎。未爲失也。三勇于上進。其功无成。然以當國難。則不妨于任。雖凶亦利。臣道之變也。五簡于下交。其功難成。然以抑兢躁。故不妨于遲。君道之常也。是故進之極。必返乎下。唯上則羽儀冥冥。弋人無得而慕焉。此之謂漸之吉也。夫鴻之爲鳥也。有夫婦之義焉。是以取之不然。其交卦爲蠱。其所以爲夫婦者。稱父母之蠱焉。是以慎之。

三三歸妹卦 兌下震上

初九歸妹以娣。跛能履。征吉。

兌妾之下爲娣。兌似震。體不全爲跛。卦之下爲履。變爲解。則應四爲正。故征吉。○其於變爲解。无咎。不

變爲家人。閑有家。悔亡。

九二。眇能視。利幽人之貞。

上互離而坎陷其半。故能視而眇。變則爲來厲喪貝。故利幽人之貞。二人畫。又互坎。故稱幽。二應五爲正。故利貞也。○其於變爲震。震來厲。億喪貝。躋于九陵。勿逐。七日得。不變爲巽。巽在牀下。用史巫紛若。吉。无咎。

六三。歸妹以須。反歸以娣。

兌主故善于悅人。互上爲坎。歷坎而後入震。其詩云。叩須我友。然以善悅。則有蹇裳之思。又坎陷也。故反而居下爲娣。又變壯。女壯勿用取女。故反。○其於變爲大壯。小人用壯。君子用罔。貞厲。羝羊觸藩。羸其角。不變爲觀。觀我生。進退。

九四。歸妹愆期。遲歸有時。

互坎故愆期。此所謂人涉叩否也。本震之主。能行故遲歸有時。○其於變爲臨。至臨。无咎。不變爲遯。好遯。君子吉。小人否。

六五。帝乙歸妹。其君之袂。不如其娣之袂良。月幾望。吉。

帝乙歸妹。得人道之正。著之於泰。以五爲歸妹之主。故仍稱之。五君陰虛。初娣陽實。故不如其袂之良。互坎爲月。坎至五而全。故幾望。正應故吉。此以二爲所歸者。故以初爲娣。二又以五爲所歸者。故稱貞。



卦凡三陰。坤爲帛。故稱袂。○其於變爲兌。孚于剝。有厲。不變爲艮。艮其輔。言有序。悔亡。  
上六。女承筐。无實。士刲羊无血。无攸利。

震體似筐。而无實。兌女承之。兌爲羊。震男爲士。互離。戈兵爲刲。互坎爲血。以離爲乾卦。故无。是以无利。  
○其於變爲睽。睽孤。見豕負塗。載鬼一車。先張之弧。後說之弧。匪寇婚媾。往遇雨則吉。不變爲蹇。往蹇來碩。吉利見大人。

歸妹皆變爲漸。六禮備而後行也。其交卦爲隨。婦從夫也。夫歸妹以兌歸震。男子三十而壯。有室。女子二十而嫁。是故女少于男。又兌少女。五重兌之主。變而歸焉。故稱歸妹。然而相求宜正。故初征吉。君子爲之歌。小星曰。肅肅宵征。夙夜在公。實命不同。于二利幽人之貞。爲之歌。柏舟曰。我心匪石。不可轉也。于三以須。以娣。上无實。无血。爲之歌。氓曰。士之耽兮。猶可說也。女之耽兮。不可說也。曰。信誓旦旦。不思其反。反是不思。亦已焉哉。于四之愆期。爲之歌。標有梅。曰。求我庶士。迨其吉兮。于五之幾望。爲之歌。何彼穠矣。曰。曷不肅雝。王姬之車。

### 三三豐卦 離下震上

初九。遇其配主。雖旬无咎。往有尙。

豐爻陰陽相等。四爲震主。故初以四爲配。主旬均敵。變繇小過而豐。小過爲飛鳥。不宜上。故變而陽。雖敵四。然而无咎。往有尙。又離爲日。故稱旬。○其於變爲小過。飛鳥以凶。不變爲中孚。虞吉。有他不燕。

六二豐其蔀。日中見斗。往得疑疾。有孚發若。吉。

離明而上蔽之爲豐蔀。離之中爲日中。上蔽故不見日而見斗。斗杓攜龍角。震木也。衡殷南斗。離南方也。魁枕參首。參白虎互兌西方也。又斗爲帝車。運於中央。互巽爲風也。巽爲不果。故往得疑疾。入而悅之。上而震動。故有孚發若吉。○其於變爲大壯。貞吉。不變爲觀。闕觀。利女貞。

九三豐其沛。日中見沫。折其右肱。无咎。

斗傍小星爲沫。沛亦以上蔽也。艮爲手。互巽艮體不全。爲折其右肱。變繇震行而豐。故无咎。○其於變爲震。震蘇蘇。震行无咎。不變爲巽。頻巽。吝。

九四豐其蔀。日中見斗。遇其夷主。吉。

蔀斗與二同。離爲日而不及于四。故同也。夷。等夷。初主四。故四亦主之。在明之初。故遇之吉。○其於變爲明夷。入于左腹。獲明夷之心。不出門庭。不變爲訟。不克訟。復卽命。渝安貞吉。

六五來章。有慶譽。吉。

離文明爲章。日中故慶發若。故譽歸之。是以吉也。○其於變爲革。大人虎變。未占有孚。不變爲蒙。童蒙。吉。

上六豐其屋。蔀其家。闕其戶。闕其無人。三歲不覿。凶。

日在下。上加木爲豐屋。蔀家。下卦艮爲門闕。而下塞之爲戶。離中虛。故闕之。闕其無人。離爲目。隔于三

爻故稱三歲不覿。是以凶。○其於變爲離。王用出征。有嘉折首。獲匪其醜。无咎。不變爲坎。繫用徽纆。寘于叢棘。三歲不得凶。

豐宜日中。離明乃在下卦。故以上三爻爲暗。又在豐而動。好大喜功。故益其愚。不爲日而爲斗。爲沫。暗之至矣。四爲動主。故初得而助之。五爲全卦之主。故來章之慶。歸之君子。是以知上之不覿。非三咎也。夫豐之皆變也。爲渙。盛是以可憂。其交卦爲噬嗑。煬斯在焉。明是以可危。旅。焚有之曰。嗚呼。夙夜罔或不勤。不矜細行。終累大德。爲山九仞。功虧一簣。維臯陶之歌曰。元首明哉。股肱良哉。庶事康哉。

三三三旅卦 艮下離上

初六旅瑣瑣。斯其所取災。

小謂陰。旅初二爻俱陰。故稱瑣瑣。上互巽爲風。離爲火。災者風火之災。○其於變爲離。履錯然。敬之无咎。不變爲坎。習坎。入于坎窞。凶。

六二旅即次。懷其資。得童僕。貞。

艮止互巽爲入。兌爲悅。故即次。巽爲近利市三倍。故懷資。艮少男。又爲閹寺。故稱童僕。性止故貞。○其於變爲鼎。鼎有實。我仇有疾。不我能即。吉。不變爲屯。屯如遭如。乘馬班如。匪寇婚媾。女子貞不字。十年乃字。

九三旅焚其次。喪其童僕。貞厲。

止之極而近乎離。離爲火。故焚其次。互兌爲毀折。故喪其童僕。變而衆允悔亡。故貞則厲。○其於變爲晉。衆允之悔亡。不變爲需。需于泥。致寇至。

九四。旅于處。得其資斧。我心不快。

已去止而入于悅。故于處資言乎巽。斧金之銳者。兌也。又離爲戈兵。互體似坎而塞其下。故心不快。坎爲心病。○其於變爲艮。艮其身。无咎。不變爲兌。商兌未寧。介疾有喜。

六五。射雉一矢亡。終以譽命。

繇乾體虛一而爲離。故爲射雉一矢亡。一陽爻爲一矢。又離爲戈兵也。譽柔嘉之稱。命文明之福。矢不亡。於是爲遯。爲雉而亡。是以美之。○其於變爲遯。嘉遯。貞吉。不變爲臨。知臨。大君之宜。吉。

上九。鳥焚其巢。旅人先笑後號咷。喪牛于易。凶。

離火上焚。變而有飛鳥之凶。故爲鳥焚其巢。又互巽爲雞。艮爲黔喙之屬。故稱焉。稱巢。焚則變而震動。爲號咷。本兌互爲先笑。離爲牝牛。焚故喪之于易而凶。○其於變爲小過。弗遇過之。飛鳥離之。凶。是謂災眚。不變爲中孚。翰音登于天。貞凶。

旅皆變爲節。流離顛沛而節見焉。其交卦爲賁。詩曰。旣見君子。爲龍爲光。是故古之賢者有四方之志。而斯文以興。登高能賦。采風問俗。其末焉者也。五繇遯。式微歌之。以其文明。故有譽命。瓊瑰玉佩。是以贈之旅之君也。反是者。其乾侯之事乎。其他爲之臣者。用歌旄邱。故或災或焚。或得斧懷資。唯其所取。

然知止不殆者其唯二乎。是故其在鼎也。爲有實而仇不我卽。是以得而臣之者。譽莫尙焉。

三三 巽卦 巽下巽上

初六進退利武人之貞。

巽爲進退。卦之主故稱之。巽小成。繇乾變。故爲武人。夫乾初陽可以不變。故貴利貞。夫貞者不變。此因變而追數之。故加之以武人。然而大成之卦。初變而畜。故武人之貞也。者乃變也。惟不以貞與陰。故坤用六利永貞。○其於變爲小畜。復自道。何其咎。吉。不變爲豫。鳴豫凶。

九二巽在牀下。用史巫紛若。吉。

巽木而下有股。爲牀。二於二陽在下。互上兌爲史巫。巽爲風。故紛若。巽而悅。故吉。○其於變爲漸。鴻漸于磐。飲食衎衎。吉。不變爲歸妹。眇能視。利幽人之貞。

九三頻巽吝。

與頻復同。此陰故吝。是以初利武人。○其於變爲渙。渙其躬。无悔。不變爲豐。其沛。日中見沫。折其右肱。无咎。

六四悔亡。田獲三品。

變繇无魚之凶。故爲悔亡。互離爲甲冑戈兵。入于巽木之林。兌澤之上。風火之交爲田。巽爲雞。離爲雉。兌爲羊。故稱三品。巽近利市三倍。故獲彼无魚。此獲三品。其悔亡可知。○其於變爲姤。包无魚。起凶。不

變爲復中行獨復。

九五貞吉。悔亡。无不利。无初有終。先庚三日。後庚三日。吉。

變絲蠱。故貞吉。悔亡。无不利。无初言初。畫之虛有終。言上畫之實。言乎小成之巽也。五爲重巽之主。故稱之。先庚三日爲丁。丁爲火。風加火爲鼎。後庚三日爲癸。癸爲水。巽乎水爲井。皆去故遷新。故吉。夫巽之不爲蠱者。其幾耳。故多其詞以著貞。○其於變爲蠱。幹父之蠱。用譽。不變爲隨。孚于嘉吉。

上九巽在牀下。喪其資斧。貞凶。

牀下如二。此言巽在其下。巽近利市爲資。互離戈兵。互兌金之銳爲斧。上皆過而上之。故喪且凶。變而爲井。是以凶言乎貞。○其於變爲井。井收勿幕。有孚元吉。不變爲噬嗑。何校滅耳。凶。

巽之皆變爲震。故曰巽伏也。又曰齊乎巽。是故君子齊之以禮。則巽順稱焉。然足恭可恥。畏首無餘。老子稱柔能制剛。弱能制強。絲其道。至於以陰制陽。爲慘爲刻。爲詭爲忍。是又反夫易之所貴。夫老子尊陰。易尊陽者也。是故巽類則吝。進退利武。二互兌陰悅外見。故史巫吉。四互離中虛而明。故獲。是故巽陰內伏。君子憂之。是。以其失爲蠱。貴貞焉。資斧之喪。所絲凶耶。是故知老子與大易相反。而亦相爲用。是以亢則悔。无首則吉。以陽而用陰。易之道也。然非賤陽而貴陰也。是故重巽之卦。互有離兌。三女備焉。曰陰慘內伏。故不如其外見。詭詐幽忍。故不如其中虛。至矣哉。

兌之初未發已發之間。故和而吉。○其於變爲困。譬困于株木。入于幽谷。三歲不覿。不變爲賁。賁其趾。舍車而徒。

九二孚兌吉悔亡。

陽實又互離。中虛爲孚。是以爲兌。故吉。變繇係小子。失丈夫而爲孚。兌故悔亡。○其於變爲隨。係小子。失丈夫。不變爲蠱。幹母之蠱。不可貞。

六三來兌凶。

兌之主當其口。又上下之交。故來而凶。○其於變爲夬。壯于頄。有凶。君子夬夬。獨行遇雨。若濡有愠。无咎。不變爲剝。剝之无咎。

九四商兌未寧介疾有喜。

上下兌之交。近口之處。故商而未寧。互離爲介。互巽風爲疾。兌故喜。○其於變爲節。安節。亨。不變爲旅。旅于處。得其資斧。我心不快。

九五孚于剝有厲。

兌近于夬。而以爲剝者。陰善悅。陽孚之。故方去復來而已。至于剝矣。是以有厲。五爲重兌之主。故著之。如巽。又爻皆變。三不變爲剝。三與上俱。不變爲坤。至于无陽。厲何如哉。○其於變爲歸妹。帝乙歸妹。其

君之袂。不如其娣之袂良。月幾望。吉。不變爲漸。鴻漸于陵。婦三歲不孕。終莫之勝。吉。

上六引兌。

兌之主重之爲引。○其於變爲履。視履考祥。其旋元吉。不變爲謙。鳴謙。利用行師。征邑國。

兌之變爲艮。艮言性。兌言情。是以已發如其未發者吉。介者喜。來者凶。夫兌我能引人。人更能引我。以爲孚也。不知其剝也。故二孚悔亡。五孚有厲者何。二內也。五外也。甚矣兌之似孚。是以君子貴中孚也。故中孚之卦。兩兌相向而中。大過之卦。乃兩兌相反而外。是故大過有老夫老婦之妻之士。情之過。中孚爲其子之和。性之至也。

三三 渙卦 坎下 巽上

初六用拯馬壯。吉。

坎水之下。故用拯。上互震爲馬壯。拯而馬壯。故吉。○其於變爲中孚。虞吉。有他不燕。不變爲小過。飛鳥以凶。

六二 渙奔其机。悔亡。

互震之主爲奔。震木爲机。又初二兩爻如机。本闕觀女貞。非丈夫拯。渙之宜變。而能奔。故悔亡。○其於變爲觀。闕觀。利女貞。不變爲大壯。貞吉。

六三 渙其躬。无悔。



互震動而上。故渙其躬。言爻之躬爲坎。今爲震也。變繇頻巽。能震而渙躬。故无悔。○其於變爲巽。頻巽。吝。不變爲震。震蘇蘇。震行无咎。

六四。渙其羣。元吉。渙有邱。匪夷所思。

卦三陰。四舍下二陰而上。爲渙其羣。上卦之初。故爲元吉。互艮爲邱。巽稱而隱。故匪夷所思。○其於變。爲訟。不克訟。復卽命。渝安貞吉。不變爲明夷。入于左腹。獲明夷之心。于出門庭。

九五。渙汗其大號。渙王居。无咎。

下互震加風爲大號。坎爲血卦。加震發動。又風散之爲汗。艮門闕爲居。五爲主。變繇蒙而渙。故无咎。○其於變爲蒙。童蒙吉。不變爲革。大人虎變。未占有孚。

上九。渙其血。去逖出。无咎。

下坎爲血。上在艮止之外。爲血去。互震動而上。之爲逖出。變繇坎險而渙。故无咎。○其於變爲習坎。繫用徽纆。寘于叢棘。三歲不得。凶。不變爲離。王用出征。有嘉折首。獲匪其醜。无咎。

渙皆變爲豐。君子因時起事。然後有盛大之業。其交卦爲井。至于養民不窮。斯无復虞于渙矣。不然者。唯拯斯吉。初之壯。二之奔。三之渙躬。四之渙羣。五上之无咎。各有其道焉。其道何如。亦與之以渙而已。是故渙之六爻。陰陽皆渙。以是爲吉。且无咎悔焉。使四聚而下。二聚而上。卦乃爲否。否者。以爲能聚而不知其不利。故君子可以渙濟渙。而不可以否濟否。是故否終乃傾。渙之初。已用壯馬拯焉。是故後世

之士字版圖。盛于唐虞三代。拯渙者渙之故也。

三三節卦 兌下坎上

初九不出戶庭。无咎。

上互艮爲門。初隔于二而在內。故爲不出戶庭。變繇坎窞而不出。故无咎。○其於變爲習坎。習坎入于坎窞。凶。不變爲離。履錯然敬之。无咎。

九二不出門庭。凶。

二近于艮。故稱門。初悅體。二則戶震動而入于險。故凶。○其於變爲屯。屯如遭如。乘馬班如。匪寇婚媾。女子貞不字。十年乃字。不變爲鼎。鼎有實。我仇有疾。不我能卽。吉。

六三不節若。則嗟若。无咎。

澤上有水。三於兌當毀折之處。故不節。兌爲口舌而入於坎。故嗟。其變繇需泥致寇。故无咎。寧不節。毋致寇。傳曰。慢藏誨盜。○其於變爲需。需于泥。致寇至。不變爲晉。衆允悔亡。

六四安節。亨。

互震爲動。互艮爲止。動之極而能止。故安。嘉會足以合禮。故亨。○其於變爲兌。商兌未寧。介疾有喜。不變爲艮。艮其身。无咎。

九五甘節。吉。往有尙。

艮體能止。又下互兌悅爲甘節。節而甘故吉。節求其可繼。五一陽節二陰。餘上六之陰。不居其極。故往有尙。○其於變爲臨。知臨大君之宜。吉不變爲遯。嘉遯貞吉。

上六苦節貞凶悔亡。

節之極而過乎止。遠於悅故苦。變則爲中孚。故貞凶。然與其爲翰音登天。毋寧苦節。故苦而悔亡。是故苦而不孚斯凶。孚而變節亦悔。○其於變爲中孚。翰音登于天。貞凶不變爲小過。弗遇過之。飛鳥離之。凶是謂災眚。

節皆變爲旅。其交卦爲困。是以知節之善也。然節而凶者二。節而无咎吉亨者凡三。不節而无咎者一。是故節取于時。夫時以制天。周天三百有六十度。度有四分之一。天行過于日行。是故日視天如以次而東。其實謂之日東行。謂之日西行。一而已矣。日行又過于月與五星。故皆得而指之曰東。惟天餘于日。故氣有盈。日餘于月。故月有小。以月之小。合氣之餘。歲有十有二日。故三歲有三十有六日。以三十日爲一閏。餘六日更合二歲之二十有四日爲三十日。是爲五歲再閏。夫月之閏者。所以能不過其節也。故曰甘節。然而節不可過。是故歲之月有閏而節不可加。此之謂以歷制節。以節制天也。是故君子不爲太過。不爲不及。是故節亦有凶。不節亦有无咎。

三三三 中孚卦 兌下巽上

初九 虞吉 有他不燕

孚之初兌爲口。有商度之義爲虞。故吉。有他則變而渙。渙故不燕。象故曰志未變也。○其於變爲渙。用拯馬壯吉。不變爲豐。遇其配主。雖旬无咎。往有尙。

九二鳴鶴在陰。其子和之。我有好爵。吾與爾靡之。

坎有飛鳥之象。下塞而上開爲鳴。又兌爲口也。上卦則其口下向。故爲子和。上下相向也。下在澤又互震木之下爲陰。上巽因風而和。兌悅爲好。巽和婉善入故靡。又互震之主。有匕鬯之義爲爵。同體相類。故稱子稱爾稱我。○其於變爲益。或益之。十朋之龜弗克違。永貞吉。王用享于帝。吉。不變爲恆。悔亡。六三得敵。或鼓或罷。或泣或歌。

卦上下相向。三居其前爲敵。其互震動爲鼓。艮止爲罷。似離目而炫其上。似坎水而盈其下爲泣。兌口舌爲歌。○其於變爲小畜。輿說輻。夫妻反目。不變爲豫。盱豫悔。遲有悔。

六四月幾望。馬匹亡。无咎。

似坎而盈其上爲月幾望。互震爲馬。與二三爲匹。四分而上故亡。變繇履虎愬愬。故孚。而匹亡爲无咎。○其於變爲履。履虎尾。愬愬終吉。不變爲謙。无不利。撝謙。

九五有孚。攣如。无咎。

孚之主爲有孚。互艮止爲攣如。變繇損。故无咎。象所謂損而有孚。元吉无咎。○其於變爲損。或益之。十朋之龜弗克違。元吉。不變爲咸。咸其脢。无咎。

上九翰音登于天貞凶。

雞曰翰音。巽爲雞。在上爲天。因風而動。止而復上也。變而節。而悔可亡。故貞斯凶。○其於變爲節。苦節。貞凶。悔亡。不變爲旅。鳥焚其巢。旅人先笑後號咷。喪牛于易。凶。中孚皆變爲小過。其交卦爲大過。夫信而不變。爲過斯大。是故孚之初曰虞吉。二與五得之者也。三之敵。其施信而求信耶。是故鼓罷泣歌。不能自主。上之登天。小惠未遍。而求若所欲。是以貞凶。且夫至信如天。然而月有望。有幾望。不以爲恆。是故孚也者。一如其未孚。故无咎。詩曰。秉心塞淵。騶牝三千。夫馬匹惟亡。是以不亡。是故曰。舜不窮其民。造父不窮其馬。又曰。人窮則詐。是故信不爲其窮。斯孚而无過矣。

三三三小過卦 艮下震上

初六飛鳥以凶。

小過宜下不宜上。鳥之初飛。上而不下。故凶。○其於變爲豐。遇其配主。雖旬无咎。往有尙。不變爲渙。用拯馬壯吉。

六二過其祖。遇其妣。不及其君。遇其臣。无咎。

乾體凡二陰生爲艮。故艮上畫之陽爲祖。二艮體。越三互四而上爲巽。巽長女稱妣。故爲過其祖。遇其妣。二應五爲君。互止于四而不及于五。爲不及其君。四在上卦爲五之臣。互巽則遇于四。爲遇其臣。過而不過也。其變繇恆。夫恆而不過。是以无咎。○其於變爲恆。悔亡。不變爲益。或益之。十朋之龜弗克違。

永貞吉。王用享于帝吉。

九三弗過防之。從或戕之凶。

艮止爲防止之極。故稱乎防。互巽人兌善悅。故弗過防之。兌爲毀折。故從或戕之戕。故凶。○其於變爲豫。肝豫悔。遲有悔。不變爲小畜。與說輻。夫妻反目。

九四无咎。弗過遇之。往厲必戒。勿用永貞。

變繇謙。以謙而小過。故无咎。上下卦二陽在中相敵。爲弗過遇之。震主善動。故往厲必戒。過而无咎。過不可長。故勿用永貞。○其於變爲謙。无不利。撝謙。不變爲履。履虎尾。愬愬終吉。

六五密雲不雨。自我西郊。公弋取彼在穴。

坎爲雲爲雨。互有坎體。而一陽加于其中。爲密雲不雨。互兌後天西方之卦。又艮山門闕之外爲郊。又巽風震雷而艮止之。五過乎其上。故不雨。坎弓加巽繩爲弋。入于艮山之下。爲在穴。五君位爲公。○其於變爲咸。咸其脢。无悔。不變爲損。或益之。十朋之龜。弗克違。元吉。

上六弗遇過之。飛鳥離之。凶。是謂災眚。

卦上故弗遇。震動之極。故過之。在飛鳥不宜乎上。故離凶。變而焚巢。故災眚。○其於變爲旅。鳥焚其巢。旅人先笑後號咷。喪牛于易。凶。不變爲節。苦節。貞凶。悔亡。

小過皆變爲中孚。其交爲頤。夫過則不孕。是以貴養勝也。其道則不宜上。宜下。盡之初三上之凶。失是

故也。二五君臣之際，尤宜謹焉。是故爲人臣者，昌力而辭功，故出雲起雨，必令從之。下命之日，天雨不敢有所出，五不雨，二唯不及，是以无咎。夫二有過祖之能，而五以上不得相及，歌曰：彼婦之口，可以出走。遇妣之謂也。是以在穴，然二可以巖栖，五不可以不雨。故弋之詩曰：繫之維之，以永今朝。然而公之事也，是故往厲必戒，君子謹之。是故下而不上，難進而易退，以是爲臣之道。是故曰：五帝其臣不及之，非不及也，宜也。

三三 既濟卦 離下坎上

初九 曳其輪，濡其尾，无咎。

上互坎爲輪，初一陽在于其下爲曳，初爲尾。上坎水爲濡，變繇蹇而濟，是以无咎。○其於變爲蹇，往蹇來譽，不變爲睽，悔亡。喪馬勿逐，自復，見惡人，无咎。

六二 婦喪其茀，勿逐，七日得。

中女爲之婦，離爲目，坎爲車，離加坎，其口不掩而目之爲喪茀。坎險，故勿逐。在既濟，故稱得。二應五，繇初數至五，凡七畫爲七日。○其於變爲需，需于沙，小有言，終吉，不變爲晉，晉如愁如，貞吉，受茲介福于其王母。

九三 高宗伐鬼方，三年克之，小人勿用。

高宗有雉雊之祥，故以爲離體之稱。坎北方之卦，爲鬼方。離有甲冑戈兵爲伐，歷三爻而上，則過乎坎。

故爲三年克之。陰爲小人。卦凡三陰。勿用則爲純乾。夫物必相克而後相濟。是故水本克火。然火能克水。則水亦能濟火。夷狄本足亂中國。然中國能制夷狄。則夷狄亦能尊中國。是故不必无之克之而已。夫天一生水。然陽陷于陰。故有違行中國以治夷狄。然小人亂政。故不效順。是故高宗之命曰。若濟巨川。用汝作舟楫。若歲大旱。用汝作霖雨。此所以爲濟也。不然。啓寵納侮。小人能乎。是故稱之曰帝賚稱帝以克鬼。稱陽以克陰。稱火以克水。稱良臣惟聖以克小人。○其於變爲屯。卽鹿无虞。惟入于林中。君子幾。不如舍。往吝。不變爲鼎。鼎耳革。其行塞。雉膏不食。方雨虧悔。終吉。

六四。繻有衣袽。終日戒。

互重坎之中而離中虛。爲舟楫涉水。四在卦上下之交。罅隙之際。故必繻有衣袽。離爲乾卦。乾爲衣。坤爲裳。爲囊。爲帛。而坎水入焉。爲繻。爲袽。離爲日。四在下。離之終爲終日。坎加憂爲戒。○其於變爲革。悔亡。有孚。改命吉。不變爲蒙。困蒙吝。

九五。東鄰殺牛。不如西鄰之禴祭。實受其福。

先天卦位。離東坎西。離爲牛。互坎血卦。傷害爲殺。二爲離主。以五易二。則二陽互四。一陰爲兌。兌爲巫。不用牛而祭。故曰禴祭。離爲福。五受之。以五加二爲實。二中虛。五中實也。夫濟之爲卦。以坎填離。則泰。是以於其既濟。望其爲泰。象所謂吉大來也。○其於變爲明夷。箕子之明夷。利貞。不變爲訟。訟元吉。上六。濡其首厲。



上爲首。坎爲濡。濟之極而仍濡。是以厲。○其於變爲家人。有孚威如。終吉。不變爲解。公用射隼于高墉之上。獲之无不利。

濟既未相交相變。既濟之爲卦。凡二離二坎交於其中。而離皆下。坎皆上。夫水火相克相濟。然水之克火者分也。火之克水者濟也。是故以伐鬼方爲言。初二三四以離而濟者也。上以坎而濡者也。是故濟之爲言。以涉水而克過之者也。五坎主。則欲其受乎離以爲泰。夫泰天地交。濟水火交。故曰乾坤體也。坎離用也。上經首乾坤。終坎離。下經之終。既濟未濟。而以五之交二爲受福。坎離之交。復爲乾坤。

三三三未濟卦 坎下離上

初六。濡其尾。吝。

初爲尾。坎爲濡。變絲棼。棼而未濟。故吝。○其於變爲睽。悔亡。喪馬勿逐。自復。見惡人。无咎。不變爲蹇。往蹇來譽。

九二。曳其輪。貞吉。

坎爲輪。三四五互坎。而二曳於其下。變爲晉。進也。未濟宜曳而不輕進。故貞斯吉。○其於變爲晉。晉如。愁如。貞吉。受茲介福于其王母。不變爲需。需于沙。小有言。終吉。

六三。未濟征凶。利涉大川。

互重坎之中。又尙在下。卦爲未濟。征則爲耳革行蹇。故凶。互離中虛。故利涉大川。傳曰。剡木爲舟。言中

虛也。夫人世之險也如川，亦唯中虛者涉之。○其於變爲鼎耳革，其行塞，雉膏不食，方雨虧悔，終吉。不變爲屯，卽鹿无虞，惟入於林中，君子幾不如舍，往吝。

九四貞凶，悔亡。震用伐鬼方，三年有賞於大國。

其於變爲困蒙，故貞斯吉，悔亡。然貞而未濟，猶之乎悔也。故稱震稱伐，坎北幽爲鬼方，卦二三五爲震體，四一陽陷於其中，互爲坎主，故必用震以伐之。斯陽不陷而能去，坤爲國，二爲震主，伐而上，則四與上二陽皆去，於卦爲師，師終行賞有坤焉。四至上凡三爻，爲三年。夫二亦爲坎主，使非四則二互而主乎震，動而不陷矣。惡陽陷陰中，故用伐，惡陽極而上爲否，故稱震，稱賞大國，皆所以濟而去其悔也。四爲離之初，火動而上，鮮克有濟，故因著其濟之之說。夫火不能克水，唯在下則濟，今火而上，故用震以克水。又惟土克水，故坤大國賞焉。○其於變爲蒙，困蒙吝，不變爲革，悔亡，有孚，改命吉。

六五貞吉，无悔。君子之光，有孚，吉。

卦火上水下，惡之。然五陰上而二陽下，則不煩克而可濟，故貞吉无悔。否則爲訟，違行而非濟矣。夫離爲火，唯其陰陽相濟，則稱君子之光，中虛中實之應爲孚，孚故吉。否則又疑於水下火上。○其於變爲訟，訟元吉，不變爲明夷，箕子之明夷，利貞。

上九有孚于飲酒，无咎，濡其首，有孚，失是。

下互坎爲飲酒，坎又爲孚，變繇解而未濟，故飲酒无咎，藏器待時之說也。然在未濟缺。

缺帝三王之或以禪或以誅以期必濟皆是道也。然而天生聖賢其所以濟之之局終未嘗竟也。是故終於未濟然後有濟。是故天以時生人人以時起事。事以時成。器器之載道其傳無窮。故曰生生之謂易。是故坎離爲乾坤之交。既濟未濟又爲坎離之交。禴祭受福又爲既濟之交。君子之光有孚又爲未濟之交。然而未濟之爲卦一陰一陽皆陽上而陰下。則名分存焉。是故有不易然後可變易。是故分以歸名。名以當物。皆不易也。是故聖人復起可以因乎其器神而明之以傳道於不窮。



右周易爻物當名二卷。明番禺黎遂球美周撰。按先生所著蓮鬚閣集。奈已刊入粵十三家集中。是書自序及易爻總論傳例已具言其梗概。而先生序徐巨源易繫云。予嘗觀象焉。布著玩詞焉。因以思周公之才之美。其爲文必無假借之詞。退而爲爻物當名之說。則語尤簡要。固迴非空言說經者流。自序云山居讀易。每以史繫之。至於爻物。必求其名之所當。顧史之爲編。散而未貫。繁而未統。汗牛充棟。遲之日月。因先定是編。而屈氏廣東新語又云。美周讀易。每以史繫之。以爻配事。以事例爻。自謂不煩太卜立筮。詹尹拂龜。吉凶瞭如。其明炳燭。張天如謂孔子變時之作。挹損褒諱。莫如春秋。深切著明。莫如易。後人以春秋言治亂。不若以易言治亂之尤長。故易史不可不作。易史未有成書。余嘗欲踵爲之。而易外固迴殊易史也。則先生言易者。獨是書存耳。屈氏又云。嗟乎易之困曰。君子以致命遂志。美周於易學甚深。蓋久矣。筮之於心焉。故自贛州之死。而是書宜與日月並懸矣。玉生廣文舊藏刻本。特重梓之。道光戊申長至後一日。後學伍崇曜謹跋。